



品質至上．誠信第一

Quality · Sincerity

股票代號：2069



運錫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YUEN CHANG STAINLESS STEEL CO., LTD.

一〇五年度 年 報

公司網址: <http://www.yuenchang.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ov.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顏德威

職稱：總經理

電話：(07)969-5858

電子郵件信箱：frank.yen@yuenchang.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朱培誠

職稱：財會經理

電話：(07)969-5858

電子郵件信箱：peichen@yuenchan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35 號 13 樓之 1

電話：(07)969-5858

大發廠地址：高雄市大寮區華西路 12 號

電話：(07)787-911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504-8125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珍麗、吳秋燕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88 號 3 樓

電話：(07)530-18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yuenchang.com.tw>

目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4
參、 公司治理報告	5
一、 組織系統	5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7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1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五、 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9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九、 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41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 募資情形	43
一、 資本及股份	43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50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0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0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八、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0
伍、 營運概況.....	51
一、 業務內容	51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9
四、 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 勞資關係	59
六、 重要契約	60
陸、 財務概況.....	61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61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9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6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6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	

明細表	76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76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7
一、 財務狀況	77
二、 財務績效	78
三、 現金流量	79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0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1
六、 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之事項	81
七、 其他重要事項	83
捌、 特別記載事項	84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4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6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6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6
玖、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〇五年度全球經濟逐漸復甦，不銹鋼主要原料鎳價走勢緩步上揚，使不銹鋼產業價格逐漸回升，但仍較一〇四年度低，幸而公司持續整合資源優化營運效率、提升生產力、強化業務行銷及開拓新市場，使年銷量較前一年增加，而旗下寧波奇億則持續提升產品附加價值穩定獲利，方使整體獲利受能維持一定基本水位。以下謹就一〇五年度之營業績效作相關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實績	105 年度 實績	實績比較	成長率%
營業收入淨額	7,649,128	7,465,565	(183,563)	(2.40)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預定	105 年度實際	達成率%
營業收入	7,503,499	7,465,565	99.49%
銷售量(MT)	136,500	141,306	103.52%

(三)、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毛利率(%)	6.66	10.57
純益率(%)	0.8	3.76

(四)、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變動金額	註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31,702	165,248	(366,454)	一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6,317	(929,034)	(1,165,351)	二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02,120)	905,601	1,707,721	三

註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公司存貨淨變動數較上期增加 284,375 仟元所致。

註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公司本期購置廠房及設備淨變動數較上期增加 277,861 仟元及其他金融資產淨增加數較上期增加 709,541 仟元所致。

註三：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長短期借款淨增加數合計較上期增加 1,087,708 仟元、本期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5,000 仟元及現金增資 209,695 仟元所致。

(五)、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進行產品加工技術改良及開發，為滿足客戶特殊需求，研究開發出各種用途之功能性不銹鋼板，並且已具有了成熟的生產經驗和製造技術，全面提高公司自主創新能力和綜合競爭力。目前本公司產品廣泛應用於家電、廚房設備、醫療器械、手機零件、汽車零件等領域，超亮度鏡面不銹鋼板、磨砂面超薄不銹鋼板、特殊壓花板面不銹鋼板等係本公司之創新產品，品質深受客戶肯定。由於生產工藝之門檻，本公司將持續優化產品組合並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感謝各位股東過去的支持與愛護。展望新的一年，本公司將持續開發及創造更具競爭力的產品，降低產品的生產成本，提供客戶更具競爭力的價格，協助客戶取得市場商機，追求客戶、股東、員工及供應商之共榮，開創營運成果豐碩的未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積極開發新市場及新產品，分散銷售集中風險並提升獲利能力。
- 2、提升生產效率及品質、降低營運成本。
- 3、強化內部控制制度，落實公司治理。
- 4、推動誠信經營，履行社會責任。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05 年銷售數量約 141,000 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供需狀況，並考量自有產能及業務發展，將產品組合適度調整，擬訂 106 年目標銷售數量為 154,000 噸。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在生產政策上：持續提升營運效率改善製程及品質，並且規劃高效能及高利潤之產品生產組合。
- 2、在銷售政策上：維持既有客戶之良好關係，並拓展新銷售地區、開發新客戶及新產品，強化產品區隔及增加產品附加價值。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外部環境變動之影響

因全球景氣有好轉跡象，不銹鋼的原料中，國際鎳價持穩不再攀升，鉻價則有機會調漲，有可能再推升不銹鋼的價格，使得不銹鋼銷售仍有榮景可期。展望未來，本公司將不斷與時俱進，持續掌握市場需求、有效整合內外部資源、提升產品品質與服務水準、積極開拓不同市場及開發多元化及高附加價值產品，並掌握全球市場脈動，以便快速因應外在環境之變化，創造公司長期穩定的獲利成長及市場競爭力，讓企業與社會共創價值。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6 年 7 月 2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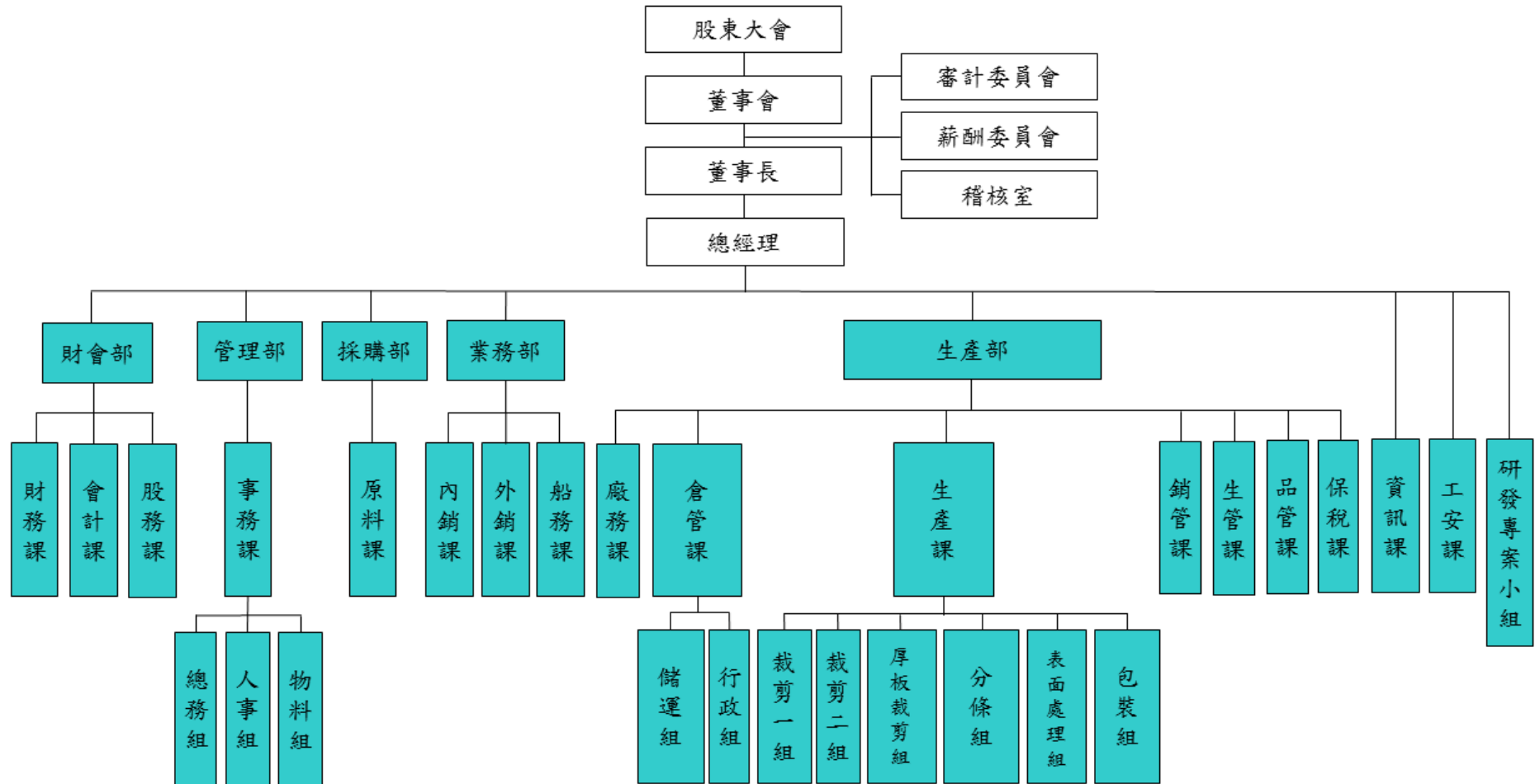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沿 革
民國 76 年	取得經濟部設立執照，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 仟元，承租高雄廠房經營不銹鋼之裁剪、銷售
民國 77 年	現金增資 4,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5,000 仟元
民國 80 年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0,000 仟元
民國 81 年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20,000 仟元 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2 年	購入燕巢鄉土地及廠房，新建裁剪加工廠，佔地 668 坪
民國 83 年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40,000 仟元
民國 85 年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60,000 仟元
民國 86 年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90,000 仟元
民國 88 年	現金增資 42,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32,000 仟元
民國 89 年	現金增資 66,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98,000 仟元
民國 91 年	購入營運地址並成立總管理處，負責規劃營運及財務調度
民國 93 年	現金增資 70,68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268,680 仟元
民國 94 年	盈餘轉增資 51,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319,680 仟元
民國 96 年	盈餘轉增資 57,000 仟元暨現金增資 3,32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380,000 仟元
民國 97 年	擴廠於大發工業區，成立大發裁剪加工中心 榮獲中華民國金質獎 現金增資 12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500,000 仟元
民國 98 年	導入 ERP 系統提升公司管理效率
民國 99 年	取得 ISO9001 認證
民國 100 年	取得大陸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權 現金增資 60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100,0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大發廠二期廠房擴建完成
民國 102 年	取得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管理保稅工廠執照
民國 103 年	大發廠新增裁剪生產線 公司股票核准公開發行
民國 104 年	公司股票登錄興櫃掛牌 盈餘轉增資 21,56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121,560 仟元 大發廠榮獲財政部關務署頒發 2014 年優級保稅工廠
民國 105 年	公司股票於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現金增資 121,54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243,100 仟元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 億元暨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億元。 註銷庫藏股 22,00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221,100 仟元。 大陸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取得寧海土地及開工。
民國 106 年	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增加股本 108,079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329,179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 要 職 掌
管理部	人事政策之制定與作業協調 相關工廠法令、法規之研究 合約及相關法律文件之審核 各項物料及備品等採購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財會部	公司整體財務規劃，資金運用調度及風險管理 公司財務制度及作業程序之規劃及擬訂 各項會計、稅務、股務管理與作業，決策支援分析 配合會計師查帳作業，備妥查帳準備資料
採購部	各項原料採購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業務部	業務發展策略規劃與執行計劃訂定 行銷活動及行銷策略規劃 蒐集市場資訊及客戶開發 市場產品競爭分析，並研擬因應策略，以確保利潤和市場佔有率 客戶關係及客戶管理
工安課	負責全廠之工安、環保及工務等相關事宜
研發專案 小組	核心技術之發展、規劃、及導入生產製程 專利申請、維護、管理及相關技術情報收集 市場新技術情報收集、相關產業人脈開發與維護 製程改善及提升機械效率之相關事宜
生產部	依生產排程需求以 SOP 為基礎生產各項產品 製程異常回饋提報製程單位改善處置 品質異常回饋提報品質單位改善處置 製造生產等廠務之統籌 管控廠內之生產排程、交期及產量、生產製程管制與調配 建立標準生產率和效能，分析生產線平衡率，制訂生產流程動線規劃，推展產線自動化系統
資訊課	公司電腦化環境之規劃、推動、整合、維護與管理 電腦軟硬體之維護及資料文件之整理保管 各項軟體設計修改及新增功能設計
稽核室	營業活動、作業流程例行稽核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與改善，並提供 管理階層相關分析與報告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4月30日 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顏德和	男	104.1.9	3年	81.8.12	6,888,766	6.26%	7,026,541	5.27%	7,078,200	5.31%	-	-	明德高商綜合商科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董事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董事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開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博堅投資(股)公司董事 潤陽投資(股)公司董事 昱信投資(股)公司董事 Krystal Holding Ltd.董事	董事/總 經理	顏德威	兄弟
																	副總經理	葉美雲	夫妻
																	董事	顏博堅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顏德威	男	104.1.9	3年	88.7.2	2,513,241	2.28%	2,563,505	1.92%	153,000	0.11%	-	-	台灣大學商學系 美國密蘇里大學 MBA 碩士 美國通運銀行法金事業單位業務經理 花旗銀行進出口部門專員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董事 裴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博堅投資(股)公司董事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總經理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總經理 Horizon Sky Holding Ltd. 董事	董事長	顏德和	兄弟
																	副總經理	葉美雲	姻親
董事	中華民國	顏博堅	男	104.1.9	3年	104.1.09	1,760,247	1.60%	1,795,451	1.35%	285,600	0.21%	-	-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 學系 美國普渡大學 MBA 碩士	昱信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博堅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運錫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專案 經理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採購 經理	董事長	顏德和	父子
																	副總經理	葉美雲	母子
董事	中華民國	辛武陵	男	104.1.9	3年	104.1.09	-	-	-	-	-	-	-	-	澎湖省立馬公高中	武陵室內設計總監	-	-	-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 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曾季國	男	104.1.9	3 年	104.1.9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會研所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經理 國立中山大學資管系講師 國立高應科大會計系講師	聚和國際(股)公司獨立監察人 建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卓光智	男	104.1.9	3 年	104.1.9	-	-	-	-	-	-	-	-	國立新莊高中 有益鋼鐵(股)公司 副總經理 三榮不銹鋼(股)公司 副總經理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牡丹	女	104.1.9	3 年	104.1.9	-	-	-	-	-	-	-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博士) 國立台中科大會計資訊系 副教授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 兼任副教授 私立僑光科大會計資訊系 兼任副教授 私立靜宜大學會計系兼任 副教授 私立逢甲大學會計系兼任 副教授	國立台中科技大會計資訊系 兼任副教授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2、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 他公 司董 事家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須之 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顏德和		-	-	✓	-	-	-	-	-	-	✓	-	✓	✓	-
顏德威		-	-	✓	-	-	-	-	-	-	✓	-	✓	✓	-
顏博堅		-	-	✓	-	-	-	-	-	-	✓	-	✓	✓	-
辛武陵		-	-	✓	✓	✓	✓	✓	✓	✓	✓	✓	✓	✓	-
曾季國		✓	✓	✓	✓	✓	✓	✓	✓	✓	✓	✓	✓	✓	-
卓光智		-	-	✓	✓	✓	✓	✓	✓	✓	✓	✓	✓	✓	-
陳牡丹		✓	✓	✓	✓	✓	✓	✓	✓	✓	✓	✓	✓	✓	-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顏德威	男	100.4.1	2,563,505	1.92%	153,000	0.11%	-	-	台灣大學商學系 美國密蘇里大學 MBA 碩士 美國通運銀行法金事業單位業務經理 花旗銀行進出口部門專員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董事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總經理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總經理 裴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博堅投資(股)公司董事 Horizon Sky Holding Ltd.董事	副總經理	葉美雲	姻親
管理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美雲	女	98.8.1	7,078,200	5.31%	7,026,541	5.29%	-	-	新竹高商綜合商科 花王企業(股)公司主辦會計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董事 博堅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開新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潤陽投資(股)公司董事 昱佑投資(股)公司董事 Krystal Holding Ltd.董事	董事長	顏德和	兄弟
													總經理	顏德威	姻親
													董事長	顏德和	配偶
生產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煌顏	男	97.10.1	89,240	0.07%	-	-	-	-	成功大學航空太空工程系 中興大學機械工程所 燁茂實業(股)公司生產部廠長 佑展企業(股)公司廣東分公司副總	無	董事	顏博堅	母子
													-	-	-
													-	-	-
採購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黃盈學	男	104.4.13	170,200	0.13%	-	-	-	-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系 燁聯鋼鐵(股)公司營業部課長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協理	無	-	-	-
財會部 經理	中華民國	朱培誠	男	102.11.5	200,400	0.15%	-	-	-	-	東海大學會計系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商經所 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主任	昱佑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最近年度(105)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業 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數額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顏德和	5,100	5,100	-	-	-	-	226	226	1.90	1.90	3,630	4,098	-	-	242	-	242	-	-	-	-	3.27	3.44	無	
董事	顏德威																									
董事	顏博堅																									
董事	辛武陵																									
獨立董事	卓光智																									
獨立董事	曾季國																									
獨立董事	陳牡丹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顏德威、顏博堅、辛武陵 卓光智、曾季國、陳牡丹		顏德威、顏博堅、辛武陵 卓光智、曾季國、陳牡丹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顏德和		顏德和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7 人		7 人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外轉投資事業酬金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顏德威	5,484	5,484	-	-	1,371	1,371	457	-	457	-	2.60	2.60	-	-	-	-	無
管理部副總經理	葉美雲																	
生產部副總經理	吳煌顏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顏德威、葉美雲、吳煌顏	顏德威、葉美雲、吳煌顏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3、最近年度(105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顏德威	-	622	622	0.22
	管理部副總經理	葉美雲				
	生產部副總經理	吳煌顏				
	採購部協理	黃盈學				
	財會部經理	朱培誠				

(二)、分別比較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合併報表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7,301	7,857	9,198	9,666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96	12.87	3.27	3.44
監察人酬金總額	-	-	-	-
監察人酬金總額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6,019	6,019	7,312	7,31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9.86	9.86	2.60	2.60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勞已明訂於公司章程內；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為薪資及員工酬勞，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與對本公司之貢獻程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顏德和董事長於民國 105 年度共召開 9(A)次董事會，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顏德和	9	-	100%	104.1.9 當選連任
董事	顏德威	9	-	100%	104.1.9 當選連任
董事	顏博堅	7	1	77.78%	104.1.9 當選新任
董事	辛武陵	8	1	88.89%	104.1.9 當選新任
獨立董事	卓光智	6	1	66.67%	104.1.9 當選新任
獨立董事	曾季國	9	-	100%	104.1.9 當選新任
獨立董事	陳牡丹	9	-	100%	104.1.9 當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董事均依據「董事會議事辦法」第 19 條規定：「董事或其他代表之法人對於會議之事項，應於下列事項審議時迴避之，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一、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二、董事認應自行迴避者。三、經董事會決議應為迴避者。董事違反迴避事項而加入表決者，其表決權無效。」

1.105 年 12 月 22 日第 1 屆 105 年度第 9 次董事會：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定期檢視及 105 年度年終獎金案：董事顏德和、董事顏德威、董事辛武陵、董事曾季國、董事卓光智及董事陳牡丹依法迴避。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1)董事會運作均依照「董事會議事辦法」，執行情況良好。

(2)並於104年1月9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職能與提升資訊透明度。

(3)安排各董事進修，以保持其核心價值與專業能力。

2. 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資訊公開之原則，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以維護股東權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於104年1月9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原監察人職責。

2、105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曾季國	8	—	100%	104.1.9 就任
委員	陳牡丹	8	—	100%	104.1.9 就任
委員	卓光智	6	1	75%	104.1.9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一屆 105 年度第一次 105.3.10	1. 出具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2.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3.10)：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一屆 105 年度第二次 105.3.25	1.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V	
	2.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V	
	3.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3.25)：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一屆 105 年度第三次 105.5.11	1.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V	
	2. 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簽訂投資合作協議案。	V	
	3. 修訂「印鑑使用管理辦法」、「負債承諾及或有負債管理辦法」、「預算管理辦法」、「關係企業、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相互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內部人新就(解)任資料申報作業管理辦法」、「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程序」、「內部重大訊息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5.11)：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一屆 105 年度第四次 105.6.28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暨實施細則」部份條文案。	V	
	2. 為因應公司發展，擬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V	
	3.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申請銀行保證額度案。	V	
	4. 子公司寧波奇億取得土地及新建廠房開發案。	V	
	5. 增修 105 年本公司擬替子公司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及展期進行背書保證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6.28)：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一屆 105 年度第五次 105.8.9	1. 本公司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案。	V	
	2. 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設備採購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8.9)：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一屆 105 年度第六次 105.10.20	1. 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V	
	2. 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寧海新建工程案。	V	
	3. 本公司及子公司 Surewin Global Limited（以下簡稱 Surewin）聯合授信案。	V	
	4. 增修 105 年本公司擬替子公司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及展期進行背書保證案。	V	
	5. 本公司之子公司 Surewin Global Limited（以下簡稱 Surewin）擬資金貸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奇億）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10.20)：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一屆 105 年度第七次 105.11.10	1.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V	
	2. 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設備採購案。	V	
	3. 105 年本公司擬替子公司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及展期進行背書保證未盡事項補充說明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11.10)：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一屆 105 年度第八次 105.12.22	1. 提報 106 年度營運計畫。	V	
	2. 106 年本公司擬替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奇億）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及展期進行背書保證案。	V	
	3.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V	
	4.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總則暨實施細則」部份條文案。	V	
	5.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V	
	6.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V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一屆 105 年度第八次 105.12.22	7.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設備採購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12.22)：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均列席公司各次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2. 獨立董事如有需要，可直接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已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而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行使職權及內部控制等均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及規範制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其代理人制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發言人聯絡電話做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之管道，以確保股東權益。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委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同時有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務，並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均依公平合理原則明訂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且本公司訂有「關係企業、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規範與關係企業之交易，應能有效達到風險控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專業經驗、技能及素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有七席董事。獨立董事具備財務、教育背景或本公司業務之專業。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依相關法令規定運作中，未來將視公司營運情形及相關法令增設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截至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設有內部輪調制度符合獨立性原則，並由董事會決議聘任之；本公司內部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其未擔任本公司董事，非本公司之股東，亦未在本公司支薪，非利害關係人，具有其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以財會部作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制度推動，並提出改善建議，包括：公司治理架構、行為守則、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內控制度與風險管理及營運持續管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公司網站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若利害關係人有相關問題及意見，可透過業務往來部門作為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委已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股東及投資人可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http://www.yuenchang.com.tw 本公司有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並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已依勞基法規定辦理，本公司並提供員工健康、安全具人性化的工作環境，並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等，以保障員工權利。 2. 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重視投資人權益，依相關規定將相關資訊即時公告於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本公司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人員，隨時為投資人解答有關公司各項問題。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皆能維持良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的供貨關係，歷年來各供應商之品質及交期尚屬正常，尚無貨源短缺或中斷之情事發生。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相對利害關係人均依契約及相關作業規定履行權利義務，以保障雙方之合法權利義務。 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均具有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並定期進修有關公司治理課程，並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重大業務之管理規章業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守則，與客戶間維持良好的供貨關係。對客戶訂單準時達交、品質要求及產品售後皆有人員持續溝通解決問題。 8.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於任期內皆依法行使其職權，故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訴訟之風險不高，本公司認為現無投保之必要。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科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曾季國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卓光智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陳牡丹	✓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4年1月9日至107年1月8日，
105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牡丹	4	-	100%	104.1.9 就任
委員	曾季國	4	-	100%	104.1.9 就任
委員	卓光智	3	1	75%	104.1.9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內容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依「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為之，未來將會依據實際運作情形予以檢討並修改。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針對董事暨經理人及全體員工從事商業行為時所應遵循之倫理與責任。且於每位同仁新進時即說明每年績效考核、獎懲規定並與企業倫理結合，董事則宣導其得於外部進修時參加相關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設有誠信經營暨社會責任委員會統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事宜。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薪資管理辦法，並落實薪資報酬政策，且於每位同仁新進時即說明每年績效考核、獎懲規定並與企業倫理結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 ✓		為提升資源再利用要求節能減碳如採用電腦資訊系統少紙化、使用二手紙、減少垃圾量等。 本公司已於105年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且力行遵循相關法令規定並優於要求。 本公司致力於節能減碳工作，宣導同仁使用環保餐具，減少廢棄物，落實資源分類回收等。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 ✓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其勞資權利義務符合勞動法規，並經勞工局核備，以保障員工合法之權益促進勞資和諧。 本公司已設置員工申訴管道，設有意見箱，員工之申訴皆由適當之人員給予妥善之回應。 本公司定期委託外部公證單位進行環境監測活動並報告，本公司對勞工定期實施健康檢查。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職工福利委員會，並透過召開員工會議等方式，建立員工定期溝通對話之管道，讓員工對於公司之經營管理活動和決策，有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權利，以促進勞資和諧及營造互利雙贏的遠景。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訂有客戶滿意度調查制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以及退換貨處理流程，以保障客戶產品使用權益。另本公司對供應商定期執行供應商評比，並定期執行供應商實地訪查，納入採購單位進行採購作業之參考依據。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本公司之採購及生產流程皆有完整生產流程，銷售後可以追溯及鑑別以保護客戶。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本公司產品行銷與標示，依據客戶要求設立產品標示與交貨規範執行；進出口作業係依據政府法規以及進出口暨保稅作業規範執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透過定期的供應商評鑑活動，進行相關紀錄，並依循相關誠信經營守則，要求包含供應商需符合企業社會責任，雖未於契約中明訂，但本公司之主要供應商均屬知名之大型鋼廠，應無違反環境與社會之虞。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具攸關性與相關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已訂制「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遵照制定之守則，並與公司全體同仁共同努力。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於 105 年 1 月 23 日舉辦員工愛心二手義賣，並將所得由運鋁志工帶著偏鄉屏東縣萬安國小的小朋友購買自己想要的書籍，另於 105 年 6 月 17 日將公司同仁捐贈之二手書籍，捐贈給屏東縣萬安國小。 2. 本公司每月固定捐款予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植物人安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目前尚無通過相關驗證機構查證之事項。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對向全體公司同仁公告，且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承諾積極落實。 本公司已向全體同仁公告「誠信經營守則」，並訂有對於防範不誠信行為之作業程序，且對員工不定期作教育訓練宣導。 本公司訂定防範方案時，應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度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前項防範要點包含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 1.行賄及收賄。 2.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3.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4.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5.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6.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7.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 ✓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茲遵循。 本公司已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另透過各部門依其職務作跨部門之彼此監督，亦能具有相同之成效。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並設置適當陳述管道。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遵行情形，以持續追蹤改進來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每年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教育訓練，或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的相關課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各項人事管理辦法，並於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員工信箱，以嚴謹的舉報機制讓員工可於安全保密情況下傳達訊息。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請詳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yuenchang.com.tw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均恪守所訂守則運作。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址。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址。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 年 3 月 16 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03月1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顏德和



簽章

總經理：顏德威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本公司105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日期	備註	
股東常會	105/06/28	1.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4.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6.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	修訂「股東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本公司105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日期	備註
董事會	105/03/10	1. 出具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董事會	105/03/15	1. 討論本公司初次上市現金增資發行價格訂定案。
董事會	105/03/25	1.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2.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3. 修訂「股東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4. 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案。
		5. 召開 10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05/05/11	1.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簽定投資合作協議案。
		3. 修訂「印鑑使用管理辦法」、「負債承諾及或有負債管理辦法」、「預算管理辦法」、「關係企業、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相互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內部人新就(解)任資料申報作業管理辦法」、「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程序」、「內部重大訊息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董事會	105/06/28	1.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暨實施細則」部份條文案。
		2. 為因應公司發展，擬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3.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申請銀行保證額度案。
		4. 子公司寧波奇億取得土地及新建廠房開發案。
		5. 增修 105 年本公司擬替子公司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及展期進行背書保證案。
董事會	105/08/09	1. 本公司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案。
		2. 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設備採購案。
		3. 經理人 104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4. 訂定可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及轉換價格調整事項案。

會議名稱	日期	備註
董事會	105/10/20	1. 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2. 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寧海新建工程案。
		3. 本公司及子公司 Surewin Global Limited（以下簡稱 Surewin）聯合授信案。
		4. 增修 105 年向部份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案。
		5. 增修 105 年本公司擬替子公司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及展期進行背書保證案。
		6. 本公司之子公司 Surewin Global Limited（以下簡稱 Surewin）擬資金貸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奇億）案。
董事會	105/11/10	1.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2. 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設備採購案。
		3. 庫藏股註銷減資案。
		4. 105 年本公司擬替子公司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及展期進行背書保證未盡事項補充說明案。
董事會	105/12/22	1. 提報 106 年度營運計畫。
		2. 增修 105 年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洽訂融資額度案。
		3. 106 年擬向以下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新增及展期案。
		4. 106 年本公司擬替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奇億）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及展期進行背書保證案。
		5.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6. 提報 106 年之年度稽核計畫。
		7.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總則暨實施細則」部份條文案。
		8.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9.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10. 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設備採購案。
		11.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定期檢視及 105 年度年終獎金案。

會議名稱	日期	備註
董事會	106/02/13	1. 為償還銀行借款、支應轉投資公司資本支出及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本公司暨 SUREWIN GLOBAL LIMITED 擬委由玉山商業銀行及其邀請之銀行籌組總額度新臺幣壹拾參億元整之聯合授信案。
		2. 增修 106 年本公司擬替子公司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進行背書保證案。
		3. 本公司之子公司 SUREWIN GLOBAL LIMITED(以下簡稱 SUREWIN)資金貸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奇億）擬延長借款期限案。
		4. 辦理股本變更登記案。
		5. 修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董事會	106/03/16	1. 出具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案。
		3.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6. 全面改選董事案。
		7. 受理董事提名之作業流程暨審查標準案。
		8. 提名暨審查董事案。
		9.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 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1. 召開 106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06/05/10	1. 辦理股本變更登記案。
		2.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增修 106 年向部份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案。
		4. 追認 106 年向部份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案。
		5. 修訂 106 年本公司擬替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奇億）向部份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及展期進行背書保證案。
		6. 審查董事資格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5 年 1 月 1 日~106 年 5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陳彥樺	103.5.16	105.12.22	本公司內部職務調整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	龔俊吉	105.01~105.08	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	吳秋燕	105.08~105.12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V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V		V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5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本公司財務報表原由陳珍麗會計師及龔俊吉會計師簽證，自105年第2季起改為陳珍麗會計師及吳秋燕會計師繼任之。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情 況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秋燕
委任之日期	105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5年度		106年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顏德和	-	-	-	-
董事及經理人	顏德威	-	-	-	-
董事	顏博堅	-	-		
董事	辛武陵	-	-	-	-
獨立董事	曾季國	-	-	-	-
獨立董事	卓光智	-	-	-	-
獨立董事	陳牡丹	-	-	-	-
大股東	昱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大股東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1)	-	-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理人	葉美雲				
經理人	吳煌顏	26,000	-	-	-
經理人	黃盈學	31,000	-	(24,000)	-
經理人	朱培誠	27,000	-	-	-

註1：因公司股數增加，於106.01.24始不具大股東身分。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九、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6年4月3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昱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博堅	34,828,955	26.13					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葉美雲及顏詩航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德威	12,870,360	9.66					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葉美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葉美雲	7,078,200	5.31	7,026,541	5.27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昱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顏博堅、顏德威、顏詩航、葉泰彥及葉麗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	7,026,541	5.27	7,078,200	5.31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昱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葉美雲、顏博堅、顏德威、顏詩航、葉泰彥及葉麗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泰彥	4,928,580	3.70					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葉美雲及葉麗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美雲	3,970,385	2.98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昱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顏博堅、顏德威、顏詩航、葉泰彥及葉麗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葉泰彥	3,528,211	2.65	-	-	-	-	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葉美雲及葉麗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德和	2,987,080	2.24	-	-	-	-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昱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葉美雲、顏博堅、顏德威、顏詩航、葉泰彥及葉麗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葉麗雲	2,807,935	2.11	-	-	-	-	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葉美雲及葉泰彥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詩航	2,760,702	2.07	-	-	-	-	昱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葉美雲及顏博堅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LTD	48,000	100%	-	-	48,000	100%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	-	32,000	100%	32,000	100%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	-	註	100%	註	100%

註：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係屬有限公司型態，並未發行股份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

106年5月31日；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76.07	註	註	1,000,000	100	1,000,000	現金設立股本	無	註 1
77.03	註	註	5,000,000	500	5,000,000	現金增資 4,000 仟元	無	註 2
80.08	註	註	10,000,000	1,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	無	註 3
81.09	10,000	2,000	20,000,000	2,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無	註 4
83.12	10,000	4,000	40,000,000	4,000	4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5
85.09	10,000	6,000	60,000,000	6,000	6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6
86.11	10,000	9,000	90,000,000	9,000	9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7
88.09	10,000	13,200	132,000,000	13,200	132,000,000	現金增資 42,000 仟元	無	註 8
89.07	10,000	19,800	198,000,000	19,800	198,000,000	現金增資 66,000 仟元	無	註 9
93.06	10	26,868,000	268,680,000	26,868,000	268,680,000	現金增資 70,680 仟元	無	註 10
94.09	10	31,968,000	319,680,000	31,968,000	319,680,000	盈餘轉增資 51,000 仟元	無	註 11
96.04	10	38,000,000	380,000,000	38,000,000	380,000,000	現金增資 3,32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57,000 仟元	無	註 12
97.04	10	48,000,000	480,000,000	48,000,000	48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註 13
97.10	10	5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14
100.10	19	11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 仟元	無	註 15
104.10	10	160,000,000	1,600,000,000	112,156,000	1,121,560,000	盈餘轉增資 21,560 仟元	無	註 16
105.05	17.5	160,000,000	1,600,000,000	124,310,000	1,243,100,000	現金增資 121,540 仟元	無	註 17
105.12	10	160,000,000	1,600,000,000	122,110,000	1,221,100,000	註銷庫藏股 22,000 仟元	無	註 18

106.03	17.2	160,000,000	1,600,000,000	127,167,976	1,271,679,76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0,579,760 元	無	註 19
106.05	17.2	160,000,000	1,600,000,000	132,917,860	1,329,178,60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7,498,840 元	無	註 20

註：非屬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 1：高雄市建設二字第 86310 號函核准。

註 2：高雄市建設二字第 11630001 號函核准。

註 3：高雄市建設二字第 17245700 號函核准。

註 4：高雄市建設二字第 09991501 號函核准。

註 5：高雄市建設三字第 474506 號函核准。

註 6：高雄市建設三字第 226301 號函核准。

註 7：高雄市建設三字第 258166 號函核准。

註 8：經濟部 88.9.1- 經(088)商字第 088132552 號函核准。

註 9：經濟部 89.7.17- 經(089)商字第 089123690 號函核准。

註 10：經濟部 93.6.30-經授商字第 09300878470 號函核准。

註 11：經濟部 94.9.27-經授商字第 09400604930 號函核准。

註 12：經濟部 96.4.27-經授商字第 09600523690 號函核准。

註 13：經濟部 97.4.14-經授商字第 09700501830 號函核准。

註 14：經濟部 97.10.9-經授商字第 09701256240 號函核准。

註 15：經濟部 100.10.19-經授商字第 10001241810 號函核准。

註 16：經濟部 104.10.30-經授商字第 10401229530 號函核准。

註 17：經濟部 105.5.25-經授商字第 10501102340 號函核准。

註 18：經濟部 105.12.15-經授商字第 10501275940 號函核准。

註 19：經濟部 106.3.1-經授商字第 10601026210 號函核准。

註 20：經濟部 106.5.17-經授商字第 10601063770 號函核准。

2、股本種類

106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計			
普通股	133,272,502	-	133,272,502	26,727,498	160,000,000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6 年 4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1	16	1,815	9	1,841
持有股數(股)	-	591,112	63,758,082	68,339,308	584,000	133,272,502
持股比例(%)	-	0.44%	47.84%	51.28%	0.4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6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999	85	6,677	0.01%
1,000~ 5,000	1,092	2,431,800	1.82%
5,001~ 10,000	227	1,950,283	1.46%
10,001~ 15,000	77	1,025,953	0.77%
15,001~ 20,000	56	1,061,200	0.80%
20,001~ 30,000	88	2,321,136	1.74%
30,001~ 40,000	46	1,678,567	1.26%
40,001~ 50,000	28	1,324,250	0.99%
50,001~ 100,000	64	4,871,922	3.66%
100,001~ 200,000	33	4,955,100	3.72%
200,001~ 400,000	12	3,380,000	2.54%
400,001~ 600,000	6	3,148,285	2.36%
600,001~ 800,000	3	2,059,400	1.55%
800,001~ 1,000,000	6	5,482,952	4.11%
1,000,001 以上	18	97,574,977	73.21%
合計	1,841	133,272,502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06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昱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828,955	26.13%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870,360	9.66%
葉美雲	7,078,200	5.31%
顏德和	7,026,541	5.27%
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28,580	3.70%
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70,385	2.98%
葉泰彥	3,528,211	2.65%
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87,080	2.24%
葉麗雲	2,807,935	2.11%
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60,702	2.0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

項目 \ 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5月31日 (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未上市/櫃	25.15(註9)	31.75
	最低	未上市/櫃	17.20(註9)	22.20
	平均	未上市/櫃	21.56(註9)	27.60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20.68	21.02	20.96
	分配後	20.68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9,956	119,088	128,994
	每股盈餘(註3)	0.55	2.36	0.6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6	1.65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未上市/櫃	8.08	不適用
	本利比(註6)	未上市/櫃	11.56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未上市/櫃	0.0865	不適用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5 年 3 月公司股票於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分配股東股息紅利不低於當年度所產生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 (1)、 本公司於105年6月28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4年度盈餘分配案，擬分配每股現金股利0.6元。
- (2)、 106年度董事會決議通過105年度盈餘分配案，擬分配每股現金股利1.65元。
- (3)、 本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擬於股東會決議通過本盈餘分配案後，授權董事長決定。發放現金股利時，分派予個別股東之股利總額發放至「元」，尾數不足元者進位至元，差額以公司費用列支。

3、 預期股利政策重大變動:不適用。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需公開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管理階層預估可能發放金額為基礎，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106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提列員工酬勞2.06%計新台幣6,200仟元及董事酬勞0.34%計新台幣1,020仟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105年3月25日董事會中擬議配發員工酬勞1,500仟元及董事酬勞0仟元，並經105年6月28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上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105年原估列費用金額一致，尚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截至 106 年 5 月 31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1 次 (期)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給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2/11/18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19.3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5,500,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06,150 仟元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5,500,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發行情形

截至 106 年 5 月 31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05 年 8 月 8 日至 108 年 8 月 8 日	105 年 8 月 9 日至 108 年 8 月 9 日
面 額	新台幣10萬元	新台幣 10 萬元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3億元整	新台幣 1 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年利率為0%	票面年利率為 0%
期 限	三年	三年
保 證 機 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
受 託 人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邱麗妃	邱麗妃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會計師、龔俊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會計師、龔俊吉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依本辦法第六條規定本轉換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九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依本辦法第六條規定本轉換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九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187,600,000	新台幣 20,400,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註4)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已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為 6,534,748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已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為 4,627,754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註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公 司 債 種 類 (註 1)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 度 項 目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5 月 31 日 (註 4)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5 月 31 日 (註 4)
轉債(換市註公債2司)	最 高	145	180	145	177
	最 低	106.3	136	100.15	139.9
	平 均	111.45	156.4	112.3	149.47
轉 換 價 格		17.2		17.2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5 年 8 月 8 日 轉換價格：17.8		發行日期：105 年 8 月 9 日 轉換價格：17.8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註 3)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未有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事業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不銹鋼捲板表面處理、分條、裁剪及精密軋延業務等。

2、主要商品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不銹鋼捲板	7,637,901	99.85	7,437,687	99.63
其他	11,227	0.15	27,878	0.37
合計	7,649,128	100.00	7,465,565	100.00

3、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1)、主要產品：各種不銹鋼捲、板。

(2)、主要服務項目：

A、不銹鋼板、捲裁切

B、不銹鋼捲分條

C、不銹鋼板表面處理

D、不銹鋼捲、板精密軋延

4、計劃開發新產品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或服務）與既有產品提升如下：

(1)、開發新產品

A、SB表面處理高端汽車裝飾條

B、磨砂表面(PF表面)

(2)、既有產品提升

A、430高亮BA板

B、電子行業用不銹鋼板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係從事不銹鋼捲板之精密軋延、表面處理及加工製造銷售，茲鋼鐵產業及不銹鋼產業說明如下：

(1)、鋼鐵產業

鋼鐵工業係以生產各種鋼鐵產品為主之行業，為國家建設之基本工業，亦為工業之母，其為資本及技術密集之產業，其產業關聯性既深且廣，國民生活中的食、衣、住、行、育、樂等，無不與鋼鐵工業息息相關，因此鋼鐵產業所需資本比一般產業多，建廠時間長，設備技術，皆非常之精緻，惟生產彈性小，投資回收慢，能源消耗比其他產業高，加上防治空氣污染最基本的環保問題，擴充廠房所需要的土地要大，舉凡皆是該產業在經營上所具有的特色。由於該產業發展，上、下關連甚廣，故其應用範圍相當廣泛，舉凡運輸工業、機械業、金屬製造業、醫療用品業、建築行業、航太工業、家電行業、汽車工業皆與鋼鐵產業密不可分，因此該產業之發展與經濟景氣息息相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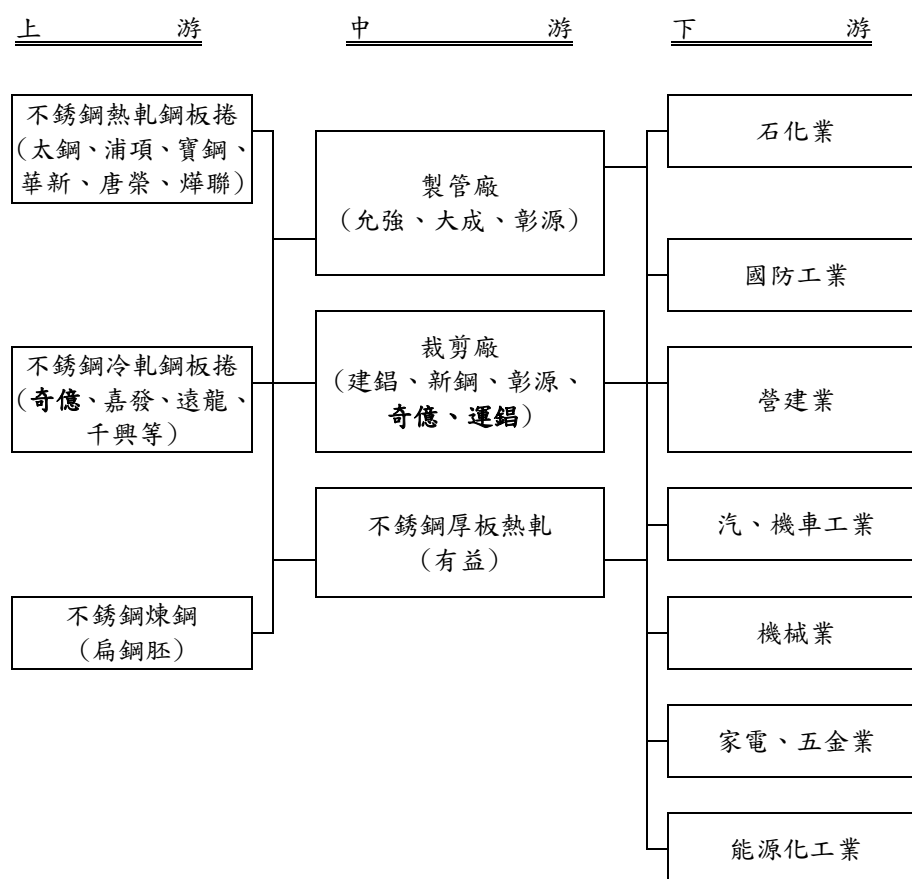
(2)、不銹鋼鐵產業

鋼鐵產品中依製造過程可分為普通鋼及特殊鋼，特殊鋼之所以異於普通鋼，主係煉製過程中，添加一種或一種以上特殊元素用以改變普通鋼原有性質或呈現其他特殊性質，以適用於不同使用目的或特殊環境。不銹鋼屬於特殊鋼的一種，具有抗腐蝕、耐高溫、美觀等特性，因此其應用範圍甚為廣泛。一般而言，一國隨著國民所得的增長，不銹鋼的使用量隨之增加。

全球不銹鋼產業發展過程中，最令人矚目的即為中國不銹鋼市場之掘起，帶給全球不銹鋼行業翻天覆地的變化。近 10 餘年來，大陸的不銹鋼由幾乎完全仰賴進口，截至迅速佔據約 50% 的全球產出，改革開放後，大陸經濟的快速發展也帶動了不銹鋼產量的急速擴張。由於大陸產量的急速增加，和新生產技術方式的引進，使得成本持續降低，高品質不銹鋼材料已逐漸取代較低端鋼鐵材料，亦是人類社會進步，生活品質提升之證明。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不銹鋼捲材等，其主要原料來源為不銹鋼捲，中游可包括製管業者、表面處理業者及裁剪業者等；其涵蓋之關聯產業有營建業、製造業、民生工業至國防工業等皆可應用。茲就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隨著經濟發展，全球不銹鋼生產技術有長足之進步，在全球高度關心環境問題之情況下，不銹鋼本身具有耐熱性及耐腐蝕性之特性，更為廣泛及有效之使用，並應用於高溫化之汽車排氣系統及高鹽害環境之海水淡化設備等環境相關領域，其不銹鋼本身之用途亦隨之擴大。此外，由於全球稀土金屬長期以來供需失衡，其中鎳價有週期性波動特性，而鉻價之波動則較平穩，故鎳鉻系不銹鋼價格波動主係受鎳價起伏之影響，因此，不含鎳之高純度肥粒鐵系不銹鋼，及低鎳含量具高耐腐蝕、高強度之雙相不銹鋼等省能源、高機能型之新材料開發更為積極。

4、產品之競爭情形

國內裁減加工中心廠商為數頗多，規模大小不一，屬於一分散的市場(fragmented)型態，尤其是以內銷為目標市場者更是顯著分散，大型裁減加工中心則主要以外銷為導向。受惠於規模經濟之因素，市場有大者恆大之現象。大型裁減加工中心需具備相當管理能力，並且需要寬敞之土地和廠房。由於台灣土地取得不易，價格高昂，未來競爭者在土地取得上形成一進入之重大障礙，本公司成立於民國76年，主要營業項目為不銹鋼捲材之加工處理及銷售業務，產業範疇係屬於鋼鐵產業之一環，目前國內之同業與其產品類似、資本額及營業規模相近並已上市櫃公司者，主要為建鋁(5014)、彰源(2030)及新鋼(2032)，其主要營業項目及營業收入比較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 項目	運鋁(2069)	建鋁(5014)	彰源(2030)	新鋼(2032)
主要營業項目	1.不銹鋼產品 99.63% 2.其他 0.37%	1.不銹鋼產品 100%	1.不銹鋼產品 98.79% 2.碳鋼 0.14% 3.其他 1.07%	1.不銹鋼板 99.93% 2.其他 0.07%
105 年度合併 營業收入淨額	7,465,565	13,412,916	10,965,673	2,836,616

資料來源：各公司 105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	當年度截至106年5月31日
研發費用	33,839 仟元	13,533 仟元
占營業淨額之比例	0.45%	0.37%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最近期所研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主要有以下項目：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5 年	1. 電子數據接頭不銹鋼冷軋技術，產品：USB Type-C 材料 2. 不銹鋼深沖性能提昇工藝 3. 開捲收紙機對中機構 4. 平整機工作輥軸承座拆卸機構 5. 光亮退火爐石墨輥防擦傷驅動機構 6. 張力整平機板形預控機構

當年度截至 106年5月31日	1. 不鏽鋼抗腐蝕性能提昇工藝 2. 貨櫃專用的快速裝卸貨物裝置 3. 鋼料搬運裝置
--------------------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中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加強自動化引進並改善工作環境，跨足其他鋼材市場，上下整合。
- (2)、配合具潛力客戶布局方向，尋找潛力產品，穩定未來產品的出口。
- (3)、加強不銹鋼製程的改善，增加廣度並朝高附加價值之產品研發。
- (4)、建立良好溝通和教育訓練，提高員工福利及保障。
- (5)、具有彈性之採購策略，使原料價格貼近市場，降低營運採購風險。

2、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善用保稅優勢，採直接出口方式外銷，避開反傾銷。
- (2)、力求穩健，降低庫存，提高存貨周轉率。
- (3)、改善製程作業對環境衝擊，達到零污染、零衝擊。
- (4)、掌握鎳價波動行情，與銀行部門密切聯繫。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中國大陸	2,589,580	33.86	2,516,394	33.71
台灣	1,038,189	13.57	1,097,878	14.71
美國	335,881	4.39	637,741	8.54
其他	3,685,478	48.18	3,213,552	43.04
合計	7,649,128	100.00	7,465,565	100.00

2、產品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不銹鋼捲材，銷售占整體營收比例約達九成以上，因此評估本公司產業屬性歸類於鋼鐵產業。國內鋼鐵產品之業者，除上述同業以及本公司之外，其他多屬中小型企業居多，平均產值不大。依經濟部統計處工業產銷存-產品統計資料顯示，105年度不銹鋼冷、熱軋鋼卷銷售值為770.6億元，本公司105年個體財報報告營業收入為4,414,520仟元，推估國內市場佔有率為5.73%，顯現本公司在國內不銹鋼市場佔有一定的比率。另外，根據國際不銹鋼論壇(ISSF)2017/3月資料顯示2016年全球不銹鋼產量為45,778仟噸，本公司105年合併產量為140仟噸，佔比為0.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		運鋁(2069)	建鋁(5014)	彰源(2030)	新鋼(2032)
項目					
105 年度 (個體財報)	營業收入	4,414,520	1,097,299	8,762,930	2,836,616
	國內市場佔有率 (註)	5.73%	1.42%	11.37	3.68%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經濟部統計處工業產銷存-產品統計資料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全球環保意識日益高漲之情況下，由於不銹鋼本身具有耐熱性、耐腐蝕性及可重複回收使用之特性，加上新生產技術方式的引進以及不銹鋼產量的擴張，使得成本持續降低，因此，高品質不銹鋼材料已逐漸取代較低端鋼鐵材料或塑膠等材料，廣泛應用在生活上的各個領域，預料不銹鋼產業未來仍具一定之發展潛力。

4、競爭利基

(1)、生產技術優化以提升品質

本公司不斷地改善生產技術水準，除生產技能流程的改善與提升外，以產品最佳化之考量裁剪不銹鋼捲材以減少不必要之浪費，亦採獎勵制度激發員工工作效率，以增加產品生產穩定性。

(2)、穩健的市場銷售通路

本公司深耕於不銹鋼產業已三十年，近年來持續向國際市場邁進，除維繫原始客戶外，更積極開發新興國家客戶，以分散企業經營風險；為此，本公司也延攬及培育優秀外貿人才，期望取得多角化的行銷通路，至今已有顯著成長。

(3)、與供應商建立緊密合作關係

不銹鋼材占產品成本比重達九成以上，因此掌握穩定及品質良好之供貨來源為該產業之關鍵因素，目前台灣的不銹鋼上游供應商主要有唐榮、華新和燁聯三家一貫廠，另有千興、東盟、嘉發、遠龍等冷軋廠。

本公司與不銹鋼材大廠維持長期供應之合作關係，並配合供應商之市場經營策略，除可減少總成本外，亦可符合下游廠商之立即需求，以縮短客戶交期，並可降低鋼價或匯率變動之影響，且鋼鐵產業存在經濟規模之競爭條件，而本公司於原料成本、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均保有此優勢。

(4)、整合兩岸資源更具競爭力

本公司初以台灣為主要生產基地，民國 100 年 12 月透過轉投資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間接取得 Surwin Global Limited (HK)及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以整合集團資源及放眼中國市場之佈局，未來具有相當發展契機。

(5)、完善的E化系統

本公司為降低管理成本，藉由 ERP 資訊化管理，於廠區建置無線網路、運用行動化裝置及行動應用程式等技術，以達公司資訊流通快速及即時訊息傳達，可提升管理效益且降低企業成本；此外，為提高本公司與客戶間之交流，投入網路行銷平台，提供客戶更直接快速的服務，除放眼國際市場，開發更具規模之全球客戶族群，同時亦可提升企業高度競爭力。

(6)、設立保稅工廠

鋼鐵產業目前在全球各國設有層層關稅壁壘保護，本公司外銷比例較高，

在設有保稅工廠優勢下，除可減輕資金之負擔及降低成本，相較國內廠商更具競爭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A、市場需求持續成長

不銹鋼的市場開拓及產品開發，因社會環境的變化與顧客需求的發掘而逐漸擴大、進步。不銹鋼優異的「耐腐蝕性」與依用途所作的「設計性」，已對人類生活做出相當大的貢獻，今後仍有很大的開發空間與發展價值。隨著中國、印度及新興國家持續推動建設下，未來對不銹鋼需求呈大幅且快速增長，將為不銹鋼產業提供成長動能。

B、環保意識日益提高下，產品應用領域廣泛

為了抑制產生二氧化碳，在垃圾高溫焚燒裝置、液化天然氣發電和採用煤碳的高效率發電裝置中，將更多地使用耐熱、耐高溫、抗腐蝕性能優良的不銹鋼。另，本世紀電動汽車將進一步實用化，因此期待在汽車用電池中採用更多的不銹鋼。特別從水質保護的觀點來看，上下水管道及水處理裝置將更多採用耐腐蝕性優良的不銹鋼。

C、產業特性屬高度資本密集，進入門檻高

鋼鐵產業在土地取得、廠房與機械設備之設計安裝均需投入大量資金，屬於高度資本密集產業。

D、產品受景氣循環影響有限

不銹鋼產品應用範圍相當廣泛，舉凡石化工業、營建業、汽車產業、民生用品業至國防工業等皆利用不銹鋼特性作不同用途，由於產業應用分散，除系統性之風險景氣緊縮外，較不會出現多種產業同時景氣跌落谷底之現象，亦無出現明顯淡旺季或僅供應單一產業造成產品出現隨客戶或銷售產業大幅波動之風險，且目前中國大陸市場之成長使各項產業也隨之成長，應用範圍更廣，不銹鋼需求量隨之提升。

(2)、不利因素：

A、人工聘用困難及成本逐年上升

隨著產業外移、傳統產業人才逐漸流失，及面對高科技產業造成排擠效應，面對此趨勢，本公司除了提高員工福利，在產業升級、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的同時，未來將加強自動化的引進和工作環境之改善。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針對生產製程不斷改良及工藝精進，採獎懲方式以降低重工及不必要之人力使用，藉以提昇產品生產效率、達到消除工資不斷上漲的成本壓力，更與員工建立良好溝通管道，加強人員管理，除了提高員工自身福利外，經由建立完備之教育訓練機制及整合資料系統平台之應用以防止關鍵人力資源之流失，並持續提升作業系統自動化及工作環境之改善。

B、原物料價格浮動較劇，影響成本控管

目前全球不銹鋼市場主流係以 300 系為主，屬含鎳量較高之不銹鋼產品，受國際行情影響劇烈，致成本波動幅度大。

因應對策：

與上游原材料供應商建立長期良好之互動關係，以減緩原材料價格

波動衝擊及確保供貨之穩定性，以確實掌握原材料價格趨勢並即時因應。此外，積極開發含鎳量較低之不銹鋼產品市場。

C、外銷外購依存度高，易受匯率波動影響獲利水準。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原料亦多向國外供應商採購，致經常性進銷款項互相沖抵，故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獲利水準具有影響。

因應對策：

本公司財會部門平常均與往來銀行外匯部門密切聯繫，藉由銀行提供之匯率變動分析及諮詢服務，充分掌握匯率走勢，同時收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以降低匯率變動產生之負面影響。另業務人員於報價時即考量匯率變動趨勢，評估產品售價是否調整，以保障公司之利潤。另本公司適時地調整採購及銷售策略，以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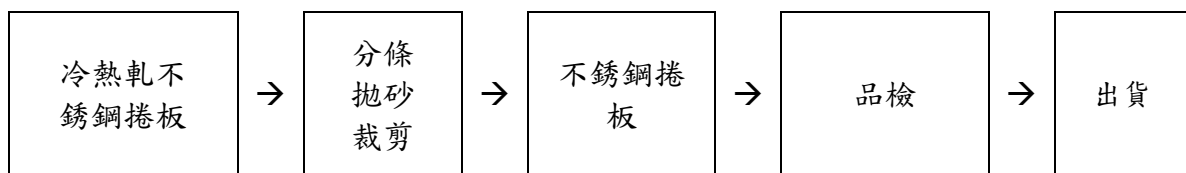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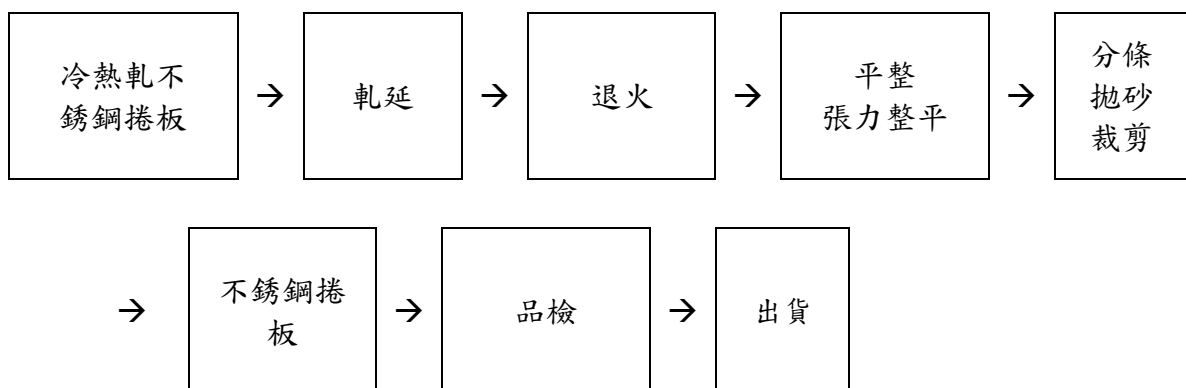
產品項目	產品用途
不銹鋼捲板	化學用桶槽、配管(構造管)、五金配件、食品工業、醫療器材、餐廚用具、建築裝潢、家電製品、環保工業、3C產品、汽車行業

2、產製過程

(1)、台灣母公司



(2)、大陸子公司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不銹鋼捲板	A 公司、B 公司、C 公司	良好、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242,451	35.88	無	A 公司	1,791,011	27.61	無
2	B 公司	1,285,424	20.57	無	B 公司	1,674,847	25.82	無
3	C 公司	1,092,240	17.47	無	C 公司	1,585,082	24.44	無
	其他	1,630,225	26.08	-	其他	1,435,813	22.13	-
	進貨淨額	6,250,340	100.00		進貨淨額	6,486,753	100.00	

註：當年度供應商之進貨有達本公司進貨淨額 10%以上，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說明：

104 年度、105 年度主要進貨供應商並無太大差異。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並無任一客戶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不銹鋼捲板		144,000	126,398	7,028,682	144,000	140,825	6,760,832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 105 年度產量增加，惟存貨成本下降，故產值略為減少。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不銹鋼捲板		68,376	3,627,769	60,428	4,020,111	73,970	3,614,272	67,336	3,851,293
其他(註)		-	-	-	1,248	-	-	-	-
合計		68,376	3,627,769	60,428	4,021,359	73,970	3,614,272	67,336	3,851,293

註：其他係為佣金收入與加工收入。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係以外銷市場為主，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外銷比重分別為 52.57%及 51.59%，105 年度因原料鎳價走勢緩步上揚，使不銹鋼產業價格逐漸回升，但仍較 104 年度低。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04 年底	105 年底	106 年截至 5 月 31 日止
員工人數	直接	351	361	396
	間接	161	173	173
	合計	512	534	569
平均年歲		46.32	32.79	32.10
平均服務年資(年)		9.26	9.53	10.19
學歷分佈比率(%)	碩博士	2.72	3	3.51
	大專	27.15	28.84	28.30
	高中以下	70.13	68.16	68.19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一)、因汙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此情形。

(二)、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主要福利措施有國內外旅遊補助、年節禮金或禮品、公傷及普傷住院慰問、喪葬補助、定期健康檢查、結婚補助、勞工教育訓練、員工團體意外險等。

2、員工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依員工之工作需求及考量公司未來經營狀況，實行內部及外部在職訓練，

以增進員工的本職學能，提高工作效率。

3、員工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除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並依法按月提撥職工退休金存放於專戶外，另配合勞工退休條例之實施，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原適用舊制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 6% 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除恪遵各項法令、維護員工各項權益外，各項重大政策施行前皆與員工工作充分溝通與宣導以了解員工需求，以獲得員工支持共同創造雙贏且和諧的勞資關係。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投資合作協議	寧海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	2016/08~2066/08	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出讓	用地性質為工業用地
新建工程合約	浙江省三門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2016/11/08~2018/05/08	興建廠房、辦公樓及員工宿舍工程	無
聯合授信合約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等5家銀行團	簽約日期：2017/02/17 本授信案各項授信之授信期間如次： (一)甲項授信：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 (二)乙項授信：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	授信總額度為新臺幣壹拾參億貳仟萬元整。 甲項授信：新臺幣肆億元整，得循環動用。 乙項授信：美金參仟萬元或等值人民幣，得分批動用，但不得循環動用。	財務比率： 1.負債比率(負債/有形淨值)：維持在 180%(含)以下。 2.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維持於 100%(含)以上。 3.最低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維持在新台幣 18 億元(含)以上。
聯合授信合約	中國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寧波分行	2017/03/21~2023/12/31	授信總額度為人民幣貳億柒仟萬元整或等值美元，但不得循環動用。	1.借款人應當確保不會通過單筆或多筆交易或一系列交易出售、出租、出讓、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任何重大資產，除非獲得了全部貸款人的同意。 2.借款人應當確保不會進行任何合併、分立、被承包經營或類似安排，除非獲得了全部貸款人的同意。 3.借款人應當確保不會減少其註冊資本，除非獲得了全部貸款人的同意。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借款人不得分配利潤：在本銀團貸款結清之前。 5.除許可投資之外，借款人不得發生任何其他對外投資。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及註2)					當年度截至 106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1及註2)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流動資產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2,947,754	2,292,961	3,055,231	3,579,8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62,844	2,062,208	1,989,755	2,246,234
無形資產			2,873	2,434	1,833	1,648
其他資產			451,638	435,705	881,301	934,982
資產總額			5,565,109	4,793,308	5,928,120	6,762,747
流動負債			2,415,825	1,729,679	2,875,534	3,162,622
分配前						
分配後			2,502,065	1,802,94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831,846	789,914	379,291	814,298
負債			3,247,671	2,519,593	3,254,825	3,976,920
分配前						
分配後			3,333,911	2,592,859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2,317,438	2,273,715	2,673,295	2,785,827
股本			1,100,000	1,121,560	1,303,237	1,329,179
資本公積			934,058	934,058	1,019,730	1,089,493
保留盈餘			284,487	242,928	442,312	526,892
分配前						
分配後			198,247	169,66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41,353	17,629	(91,984)	(159,737)
庫藏股			(42,460)	(42,460)	-	-
權益			2,317,438	2,273,715	2,673,295	2,785,827
分配前						
分配後			2,231,198	2,200,449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於104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未滿五年度，故上表僅列示103-106年第一季財務資料。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及 註 2)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103 年 度	104 年 度	105 年 度
流動資產		不 適 用	1,575,758	1,133,774	1,510,0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0,739	606,108	569,450	
無形資產			-	-	-	
其他資產			2,012,269	2,090,245	2,216,449	
資產總額			4,218,766	3,830,127	4,295,948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1,069,482	769,526	1,259,301	
	分配後		1,155,722	842,792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831,846	786,886	363,352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1,901,328	1,556,412	1,622,653	
	分配後		1,987,568	1,629,678	尚未分配	
股 本			1,100,000	1,121,560	1,303,237	
資本公積			934,058	934,058	1,019,730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284,487	242,928	442,312	
	分配後		198,247	169,662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41,353	17,629	(91,984)	
庫藏股			(42,460)	(42,460)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2,317,438	2,273,715	2,673,295	
	分配後		2,231,198	2,200,449	尚未分配	

註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於104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未滿五年度，故上表僅列示103-105年財務資料。

3、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及 註 2)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1 及 註 2)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不 適 用		8,302,127	7,649,128	7,466,565	2,209,672
營業毛利			627,572	509,455	788,874	251,149
營業損益			262,353	160,241	378,921	141,2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5,655)	(58,007)	(52,788)	(39,200)
稅前淨利			176,698	102,234	326,133	102,02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2,469	61,022	280,950	84,58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132,469	61,022	280,950	84,5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0,595	(18,505)	(110,157)	(67,7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3,064	42,517	170,793	16,82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132,469	61,022	280,950	84,58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73,064	42,517	170,793	16,827
基本每股盈餘(元)			1.23	0.55	2.36	0.66
稀釋每股盈餘(元)			1.22	0.55	2.18	0.58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於 104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未滿五年度，故上表僅列示 103-106 第一季年度財務資料。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及 註 2)				
	101 年	10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不 適 用		4,977,462	4,525,296	4,414,520
營業毛利			316,879	69,932	351,334
營業損益			95,847	(102,443)	130,7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081	173,199	169,720
稅前淨利			157,928	70,756	300,48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2,469	61,022	280,950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			132,469	61,022	280,9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0,595	(18,505)	(110,1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3,064	42,517	170,793
基本每股盈餘(元)			1.23	0.55	2.36
稀釋每股盈餘(元)			1.22	0.55	2.18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於 104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未滿五年度，故上表僅列示 103-105 年財務資料。

(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流動資產		2,821,843	3,136,749	2,962,744	-	-
基金及投資		-	-	-	-	-
固定資產		2,240,114	2,214,310	2,196,325	-	-
無形資產		30,424	31,193	46,595	-	-
其他資產		407,788	391,287	374,261	-	-
資產總額		5,500,169	5,773,539	5,579,925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35,496	2,860,411	2,415,825	-	-
	分配後	2,835,496	2,860,411	2,502,065	-	-
長期負債		554,450	816,843	793,992	-	-
其他負債		4,660	5,894	39,288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94,606	3,683,148	3,249,105	-	-
	分配後	3,394,606	3,683,148	3,335,345	-	-
股 本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	-
資本公積		928,298	930,824	934,058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1,836	135,882	268,034	-	-
	分配後	111,836	135,882	181,794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571)	29,835	71,188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庫藏股		-	(106,150)	(42,460)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05,563	2,090,391	2,330,820	-	-
	分配後	2,105,563	2,090,391	2,244,580	-	-

註1：本公司於104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此不再按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基礎編製財報；其餘101年至103年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流動資產		1,475,472	1,534,969	1,588,997	-	-
基金及投資		1,479,922	1,606,845	1,624,664	-	-
固定資產		668,421	635,712	630,739	-	-
無形資產		-	-	14,921	-	-
其他資產		402,845	391,287	374,261	-	-
資產總額		4,026,660	4,168,813	4,233,582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61,987	1,255,685	1,069,482	-	-
	分配後	1,361,987	1,255,685	1,155,722	-	-
長期負債		554,450	816,843	793,992	-	-
其他負債		4,660	5,894	39,288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21,097	2,078,422	1,902,762	-	-
	分配後	1,921,097	2,078,422	1,989,002	-	-
股本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	-
資本公積		928,298	930,824	934,058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1,836	135,882	268,034	-	-
	分配後	111,836	135,882	181,794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571)	29,835	71,188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庫藏股		-	(106,150)	(42,460)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05,563	2,090,391	2,330,820	-	-
	分配後	2,105,563	2,090,391	2,244,580	-	-

註1：本公司於104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此不再按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基礎編製財報；其餘101年至103年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合併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7,139,057	7,458,771	8,302,127	-	-
營業毛利	175,264	309,093	627,509	-	-
營業損益	(41,374)	78,478	262,201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4,441	47,251	52,827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0,294	87,044	138,697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87,227)	38,685	176,331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4,228)	24,046	132,152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74,228)	24,046	132,152	-	-
基本每股盈餘(元)	(0.67)	0.22	1.25	-	-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22	1.24	-	-

註 1：本公司於 104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此不再按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基礎編製財報；其餘 101 年至 103 年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個體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淨額	4,130,212	4,164,028	4,977,462	-	-
營業毛利	40,245	125,704	316,817	-	-
營業損益	(91,437)	(6,790)	95,695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5,782	68,902	108,021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3,546	32,363	46,155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89,201)	29,749	157,561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4,228)	24,046	132,152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74,228)	24,046	132,152	-	-
基本每股盈餘(元)	(0.67)	0.22	1.25	-	-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22	1.24	-	-

註 1：本公司於 104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此不再按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基礎編製財報；其餘 101 年至 103 年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龔俊吉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龔俊吉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龔俊吉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102年度為符合公開發行法令規定，另增加龔俊吉會計師為簽證會計師；105年度由於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組織內部職務調整，簽證會計師由龔俊吉更換為吳秋燕。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財務分析(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及註2)					當年度截至 106年 3月31日 (註1及註2)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 適 用		58.36	52.56	54.90	58.8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3.86	148.56	153.42	160.27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22.02	132.57	106.25	113.19
	速動比率			58.29	62.97	54.20	57.28
	利息保障倍數			2.66	2.25	4.89	4.56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63	9.99	9.67	10.62
	平均收現日數			34.33	36.53	37.74	34.36
	存貨週轉率(次)			5.67	5.67	5.58	5.4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8.73	95.07	78.82	57.75
	平均銷貨日數			64.37	64.37	65.41	67.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82	3.62	3.68	4.1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6	1.48	1.39	1.39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9	2.49	6.54	6.83
	權益報酬率(%)			6.03	2.66	11.36	12.3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6.06	9.12	25.02	30.70
	純益率(%)			1.60	0.80	3.76	3.83
	基本每股盈餘(元)			1.23	0.55	2.36	0.66
	稀釋每股盈餘(元)			1.22	0.55	2.18	0.5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47	30.74	5.75	(21.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3	註3	註3	註3
	現金再投資比率(%)			4.17	10.21	2.08	(7.85)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69	3.57	2.11	1.72
	財務槓桿度			1.68	2.05	1.28	1.2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05年度因銀行借款增加，使105年流動比率較上一年度下降。
- 105年度獲利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皆較上一年度增加。
- 105年度存貨增加及銀行借款增加，使105年現金流量比率較上一年度減少。
- 105年度存貨增加，故營運資金及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使105年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一年度減少。
- 105年度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均較去年減少逾20%，主係公司獲利增加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本公司於104年度啟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未滿五年度，故上表僅列示103-106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

註3：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未有五年度資料，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個體)：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及 註 2)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 適 用		45.07	40.64	37.7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99.30	504.96	533.26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47.34	147.33	119.91
	速動比率			52.03	49.55	44.44
	利息保障倍數			5.11	3.04	10.2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86	21.47	24.36
	平均收現日數			21.64	17.00	14.98
	存貨週轉率(次)			5.18	5.03	4.7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7.42	93.67	75.78
	平均銷貨日數			70.46	72.56	76.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86	7.32	7.5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8	1.12	1.09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1	2.23	7.58
	權益報酬率(%)			6.03	2.66	11.3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4.36	6.31	23.06
	純益率(%)			2.66	1.35	6.36
	基本每股盈餘(元)			1.23	0.55	2.36
	稀釋每股盈餘(元)			1.22	0.55	2.1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91	36.08	0.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註 3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4	5.80	(2.10)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39	(0.14)	2.07
	財務槓桿度			1.67	0.75	1.3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05 年度獲利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皆較上一年度增加。
- 105 年度存貨增加及銀行借款增加，使 105 年現金流量比率較上一年度減少。
- 105 年度存貨增加，故營運資金及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使 105 年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一年度減少。
- 105 年度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與去年相較之增減變動皆逾 20%，主係公司獲利增加所致。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本公司於 104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未滿五年度，故上表僅列示 103-105 年之財務資料。

註 3：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未有五年度資料，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註 1)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72	63.79	58.23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18.74	131.29	142.27	-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99.52	109.66	122.64	-	-
	速動比率		51.67	56.9	58.29	-	-
	利息保障倍數		(0.16)	1.47	2.69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2.76	10.54	10.63	-	-
	平均收現日數		29	35	34	-	-
	存貨週轉率(次)		5.61	5.72	5.67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4.65	28.10	48.73	-	-
	平均銷貨日數		65	64	64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06	3.35	3.76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1	1.32	1.46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43)	1.64	3.85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3.44)	1.15	5.98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3.76)	7.13	23.84	-	-
		稅前利益	(7.93)	3.52	16.03	-	-
	純益率(%)		(1.04)	0.32	1.59	-	-
	基本每股盈餘(元)		(0.67)	0.22	1.25	-	-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22	1.24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89	註 2	7.78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註 2	註 2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4.70	註 2	4.33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16)	5.52	2.69	-	-
	財務槓桿度		0.35	(21.01)	1.66	-	-
自104年度起，本公司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財報，因此不再按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基礎編製財報、且無法提供相關變動分析。							

註 1：依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2：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因未有五年度資料，或為負值，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1 - 17%)]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5)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71	49.86	44.94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97.95	457.32	495.42	-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8.33	122.84	148.58	-	-
	速動比率		50.49	59.18	52.03	-	-
	利息保障倍數(倍)		(2.37)	1.93	5.10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56	12.37	16.86	-	-
	平均收現日數		27	30	22	-	-
	存貨週轉率(次)		5.53	5.21	5.18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2.72	22.04	67.42	-	-
	平均銷貨日數		66	70	71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6.12	6.39	7.86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3	1.02	1.18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1)	1.24	3.90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3.44)	1.15	5.98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淨利	(8.31)	(0.62)	8.70	-	-
		稅前淨利	(8.11)	2.70	14.32	-	-
	純益率(%)		(1.80)	0.58	2.62	-	-
	基本每股盈餘(元)		(0.67)	0.22	1.25	-	-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22	1.24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99	註 3	9.61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註 3	註 3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5	註 3	3.06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05)	(14.06)	2.40	-	-
	財務槓桿度		0.78	0.17	1.67	-	-

自 104 年度起，本公司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財報，因此不再按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基礎編製財報、且無法提供相關變動分析。

註 1：依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2：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值，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進貨淨額/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淨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附錄一】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附錄二】。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詳【附錄三】。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底	105 年底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292,961	3,055,231	762,270	33.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2,208	1,989,755	(72,453)	(3.51)
其他非流動資產	438,139	883,134	444,995	101.56
資產總額	4,793,308	5,928,120	1,134,812	23.67
流動負債	1,729,679	2,875,534	1,145,855	66.25
非流動負債	789,914	379,291	(410,623)	(51.98)
負債總額	2,519,593	3,254,825	735,232	29.18
股 本	1,121,560	1,303,237	181,677	16.20
資本公積	934,058	1,019,730	85,672	9.17
保留盈餘	242,928	442,312	199,384	82.08
其他權益	17,629	(91,984)	(109,613)	(621.78)
庫藏股	(42,460)	-	42,460	(100.00)
權益總額	2,273,715	2,673,295	399,580	17.57

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其變動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 (1) 105 年度流動資產較 104 年度增加 762,270 仟元，主係因存貨及質押定存增加所致。
- (2) 105 年度其他非流動資產較 104 年度增加 444,995 仟元，主係因預付設備款、質押定存及長期預付租金較上期增加所致。
- (3) 105 年度流動負債較 104 年度增加 1,145,855 仟元，主係因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 (4) 105 年度非流動負債較 104 年度減少 410,623 仟元，主係因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 (5) 105 年度保留盈餘較 104 年度增加 199,384 仟元，主係因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增加。
- (6) 105 年度其他權益較 104 年度減少 109,613 仟元，主係因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而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所致。
- (7) 105 年度庫藏股較 104 年度減少 42,460 仟元，主係因買回後三年內未轉讓予員工故予以註銷所致。

2. 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淨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 業 收 入	7,649,128	7,465,565	(183,563)	(2.40)
營 業 成 本	7,139,673	6,676,691	(462,982)	(6.48)
營 業 毛 利	509,455	788,874	279,419	54.85
營 業 費 用	349,214	409,953	60,739	17.39
營 業 淨 利	160,241	378,921	218,680	136.47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58,007)	(52,788)	5,219	(9.00)
稅 前 淨 利	102,234	326,133	223,899	219.01
本 期 淨 利	61,022	280,950	219,928	360.41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8,505)	(110,157)	(91,652)	495.28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42,517	170,793	128,276	301.7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其變動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 105 年度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均較 104 年度增加：主係不銹鋼主要原料鎳價走勢緩步上揚，使不銹鋼產業價格逐漸回升，故使得公司獲利增加所致。 (2) 105 年度本期其他綜合損益較 104 年度減少 91,652 仟元，主係因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預期未來一年之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供需狀況，並考量自有產能及業務發產，擬訂 106 年產銷售數量約 154,000 噸。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預期不銹鋼產業長期看來應屬穩定成長之產業，未來將隨時注意市場需求及變動情勢，並投入研發以提升公司獲利。

三、現金流量

(一)、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5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31,702	165,248	(366,4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6,317	(929,034)	(1,165,3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02,120)	905,601	1,707,721
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因公司存貨淨變動數較上期增加 284,375 仟元所致。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因公司本期購置廠房及設備淨變動數較上期增加 277,861 仟元及其他金融資產淨增加數較上期增加 709,541 仟元所致。			
(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因長短期借款淨增加數合計較上期增加 1,087,708 仟元、本期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5,000 仟元及現金增資 209,695 仟元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資金尚屬充裕，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B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及融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 資 計 劃	融 資 計 劃
265,157	174,459	(173,158)	266,458	-	-
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公司營運持續成長，成本及費用控管得宜，致獲利成長，因而使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及融資活動：預估新建廠房及增購設備等，致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寧海新建工程	銀行借款	107 年度	2,144,046	365,518	1,300,569	477,959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1、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噸)	銷售量(噸)	銷售值	毛利
107 年度	寧海新建工程	80,000	80,000	4,320,000	777,600

2、其他效益說明：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事業包括透過投資控股公司轉投資於大陸寧波之孫公司，經過數年間之努力及開創，大陸轉投資公司效益已步上軌道獲利逐漸提升。未來著重於大陸不銹鋼市場之需求市場，將秉持一貫優良的製造品質供給產品。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除另註明外，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 1)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105 年度 投資損益	說明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LTD	1,140,000	170,541	寧波奇億在產能滿載下，受惠於電子零組件及環保、能源類等高利潤產品提高下，對公司整體營運績效表現有極大挹注，致使轉投資公司獲利增加。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美金 32,000仟元	170,754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人民幣 235,709仟元	170,868	

註 1：係各轉投資事業之原始投資金額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之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年度長短期銀行借款利率區間約在 1.22%~5.31%，近年來市場利率多在低檔變動，有利於本公司融資利率之議訂。由於全球經濟情勢並不穩定，國際間亦多處於低利率之環境，因此預料我國央行對未來長期利率之趨勢亦將維持目前水準。本公司財務部專責人員將定期或不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隨時注意國際及國內金融市場的變化，且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與充裕的額度。

2、匯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主要市場涵蓋了歐、美等地，外銷比例達六成以上，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有相當之影響。而本公司主要生產之原料如不銹鋼捲等，大部分亦向國外廠商採購，在相同貨幣之進、銷之間產生沖抵，對匯率變化具有自然避險之效果。而為了規避匯率波動對獲利可能造成的影響，本公司採取之因應

措施如下：

- (1)、外幣資產與負債抵銷，以外銷出口收受之外幣款項直接償付進口貨款，以減少外幣買賣產生之匯差。
- (2)、隨時收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以決定外幣轉換為台幣之時點或保留於外匯帳戶中。
- (3)、提高產品品質及其附加價值，在匯率波動時能適時反應成本，調整售價。

3、通貨膨脹：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除了密切觀察市場物價波動，積極開發原物料供貨來源，以試圖降低生產成本外，並與客戶維持良好的關係適時的向客戶反應生產成本，故尚能有效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獲利的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之交易活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僅以避險需求為限，105年底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契約係為支付進口機器設備款之避險交易。另本公司背書保證係為子公司，依據所訂定之政策辦理，致力降低可能風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由於本公司生產製造的是不銹鋼製品，故未來研發計劃乃著重於製程改善及效率提升和品質穩定方向進行，本公司負責技術人員專責此部分之研發工作。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一向秉持誠信原則，遵循國內外相關政府與機構頒佈之法規。除依照現行法律規條執行業務外，並密切關注與本公司營運相關之國內外重要政策走向、政策形成、立法進程及細部內涵，並據以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不銹鋼之製造及加工係為傳統產業，由於不銹鋼類產品種類眾多，使用範圍相當廣泛，故產業變化對本公司影響並不重大。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或計劃，則將依各項作業規定，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1、預期效益：擴廠完畢後預計可增加現有的產量約1.5倍，銷售值預計增加1.5倍
- 2、可能風險：工程進度延遲、設備安裝調試未達要求、訂單不足。
- 3、因應措施：
 - (1)、工程延遲：每周由工程部、擴建小組與施工方進行工程進度的討論，將工程進度延遲的風險降到最低。
 - (2)、設備安裝調試：請原廠設備廠商進行設備安裝及調試。
 - (3)、訂單不足：已請業務針對未來的需求進行規劃，目前的未交訂單約有8,600噸，可以滿足未來擴廠後生產的80%。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

因產業特性，本公司集中向主要供應商進貨原料，主因係為能掌握穩定的料源及優良可靠之品質，且主要供應商皆與本公司為長期合作關係，故能以合理的價格確實取得供料貨源。本公司亦積極增加不同地區原、物料之採購來源，使料源供應更多元化且更有彈性，故進貨集中風險實已在掌控之內。

2、銷貨集中

本公司最近年度對單一客戶之銷貨金額均未超過各年度營收淨額之10%，且本公司基於風險控管，除了與既有客戶維持長久合作關係外，另積極開發新客戶，藉以提高客戶分散程度，並擴大分散業務來源；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以降低風險，故尚無因有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主要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移轉原因多為股東自身理財之因素，並不影響本公司實際經營狀況，故對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訴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之處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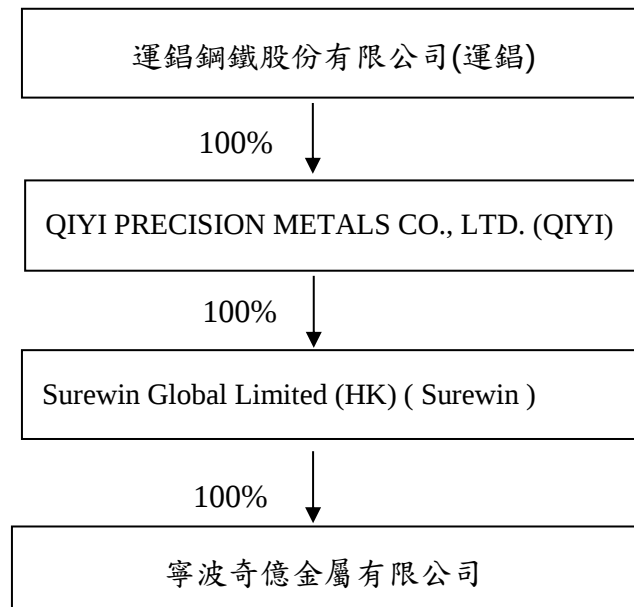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除另註明外，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99.1.13 (2010.1.13)	Marquee Place, Suite 300, 430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1,140,000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97.5.16 (2008.5.16)	Unit 706, Haleson Building, No.1 Jubilee Street, Hong Kong	美金 32,000 仟元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90.2.15 (2001.2.15)	中國浙江省寧波市高新 區新梅路 182 號	人民幣 235,709 仟元	從事不銹鋼裁剪、分條 及冷軋加工買賣及不銹 鋼製品之進出口業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不銹鋼鐵產業，控股公司。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董事 總經理	顏德和(運鋁代表人) 顏德威	48,000	100%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董事 總經理	顏德和(QIYI 代表人) 顏德威	32,000	100%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顏德和(Surewin 代表人) 顏德威(Surewin 代表人) 葉美雲(Surewin 代表人) 曾麗芬(Surewin 代表人)	註	100%

註：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係屬有限公司型態，並未發行股份數。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 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損失)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303,237	4,295,948	1,622,653	2,673,295	4,414,520	130,765	280,950	2.36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1,140,000	1,740,258	-	1,740,258	-	(156)	170,541	-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1,011,520	1,735,640	42	1,735,598	-	(115)	170,754	-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1,199,287	3,380,035	1,647,953	1,732,082	3,085,251	248,429	170,868	-

註 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 2：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係以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其營業收入、營業利益、本期損益及每股盈餘係以當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於 105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故未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不適用。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不適用。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一】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珍麗會計師及吳秋燕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曾季國

曾季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35 號 13 樓之 1

電話：(07)969-585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2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52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2~53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二六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二七
	(十二) 其 他	55~56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6~57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53~55		二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運錫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顏 德 和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之收現性

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淨額為新台幣（以下同）640,474 千元，占合併總資產 11%，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之規定評估應收帳款之減損及收現性。管理階層係參考應收帳款帳齡、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其財務狀況，因涉及主觀判斷與估計，是以本會計師將衡量應收帳款之收現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除了解管理階層對客戶授信之作業及評估應收帳款收現性之流程外，亦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查核應收帳款餘額之存在性，包含抽樣發函詢證、複核期後收款紀錄、核對客戶訂單或收貨紀錄。
- 二、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帳齡分析表，抽核帳齡分類是否允當、針對逾期應收帳款了解逾期原因並依照過去收款紀錄評估管理階層提列之備抵呆帳是否適當。

存貨之減損

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為 1,338,701 千元，占總資產 23%，對整體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之規定，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存貨。

管理階層於評價存貨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涉及主觀判斷與估計，且受到市場上鎳價與不銹鋼盤價波動之影響，市場狀況之改變可能影響存貨評價之結果。因是，本會計師考量存貨之減損評估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了解管理階層年底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流程。
- 二、抽核存貨料號之最近期銷售單價（扣除銷售費用）並核對至銷貨發票或當地不銹鋼市場之公開盤價資訊。
- 三、核算已產生減損之存貨項目是否依淨變現價值衡量，以評估存貨金額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運鋁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

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於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了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

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運鋁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陳珍麗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6 日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六）	\$ 265,157	4	\$ 136,512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 2,204,227	37	\$ 1,219,498	26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七及二三）	642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160,000	3	159,801	3
1150	應收票據	134,355	2	187,671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七、十五及二三）	3,898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八及二五）	640,474	11	581,318	12	2150	應付票據	14,266	-	4,523	-
1200	其他應收款	117,962	2	93,091	2	2170	應付帳款	65,921	1	84,710	2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1,338,701	23	1,054,326	2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74,028	3	150,477	3
1410	預付款項	157,857	3	149,51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22,174	1	9,54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及二五）	392,561	7	80,134	2	2311	預收貨款	89,011	2	67,74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u>7,522</u>	-	<u>10,390</u>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134,945	2	31,80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055,231</u>	<u>52</u>	<u>2,292,961</u>	<u>48</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7,064</u>	-	<u>1,574</u>	-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875,534</u>	<u>49</u>	<u>1,729,679</u>	<u>36</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十九及二五）	1,989,755	33	2,062,208	43		非流動負債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二、十九及二五）	363,342	6	363,352	8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五及二五）	302,120	5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九）	1,833	-	2,434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53,890	1	763,384	1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39,672	1	21,36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6,164	-	20,392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65,181	3	12,81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4,214	-	2,910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及二五）	117,411	2	10,187	-	2645	存入保證金	<u>2,903</u>	-	<u>3,228</u>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十三）	194,858	3	27,542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79,291</u>	<u>6</u>	<u>789,914</u>	<u>17</u>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837</u>	-	<u>444</u>	-	2XXX	負債總計	<u>3,254,825</u>	<u>55</u>	<u>2,519,593</u>	<u>53</u>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872,889</u>	<u>48</u>	<u>2,500,347</u>	<u>52</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221,100	21	1,121,560	23
						3140	預收股本	<u>82,137</u>	<u>1</u>	<u>-</u>	<u>-</u>
						3100	股本總計	1,303,237	22	1,121,560	23
						3200	資本公積	1,019,730	17	934,058	20
						3300	保留盈餘	442,312	8	242,928	5
						3400	其他權益	(91,984)	(2)	17,629	-
						3500	庫藏股票	<u>-</u>	-	<u>(42,460)</u>	<u>(1)</u>
						3XXX	權益合計	<u>2,673,295</u>	<u>45</u>	<u>2,273,715</u>	<u>4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928,120</u>	<u>100</u>	<u>\$ 4,793,308</u>	<u>100</u>	3X2X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5,928,120</u>	<u>100</u>	<u>\$ 4,793,30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7,465,565	100	\$7,649,12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十九）	<u>6,676,691</u>	<u>89</u>	<u>7,139,673</u>	<u>93</u>
5900	營業毛利	<u>788,874</u>	<u>11</u>	<u>509,455</u>	<u>7</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263,071	4	226,858	3
6200	管理費用	113,043	2	88,621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3,839</u>	<u>-</u>	<u>33,735</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09,953</u>	<u>6</u>	<u>349,214</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378,921</u>	<u>5</u>	<u>160,241</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22,055	-	23,532	-
7020	其他利益淨額	9,584	-	540	-
7050	財務成本	<u>(84,427)</u>	<u>(1)</u>	<u>(82,079)</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2,788)</u>	<u>(1)</u>	<u>(58,007)</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26,133	4	102,234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45,183</u>	<u>-</u>	<u>41,212</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80,950</u>	<u>4</u>	<u>61,022</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655)	-	\$ 6,28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11	-	(1,069)	-
8310		(544)	-	5,21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32,063)	(2)	(28,50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22,450	-	4,780	-
8360		(109,613)	(2)	(23,72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110,157)	(2)	(18,50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70,793	2	\$ 42,517	1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80,950	4	\$ 61,022	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70,793	2	\$ 42,517	1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36		\$ 0.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18		\$ 0.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代 碼		股 數 (千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調 整 數	之 兌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000	\$ 1,100,000	\$ 934,058	\$ 61,779	\$ -	\$ 222,708	\$ 284,487	\$ 41,353	(\$ 42,460)	\$ 2,317,438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列特別 盈餘公積 (附註十八)	-	-	-	-	16,894	(16,894)	-	-	-	-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215	-	(13,215)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86,240)	(86,240)	-	-	(86,240)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2,156	21,560	-	-	-	(21,560)	(21,560)	-	-	-
		2,156	21,560	-	13,215	-	(121,015)	(107,800)	-	-	(86,240)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61,022	61,022	-	-	61,022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219	5,219	(23,724)	-	(18,505)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6,241	66,241	(23,724)	-	42,517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2,156	1,121,560	934,058	74,994	16,894	151,040	242,928	17,629	(42,460)	2,273,715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6,102	-	(6,102)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73,266)	(73,266)	-	-	(73,266)
		-	-	-	6,102	-	(79,368)	(73,266)	-	-	(73,266)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280,950	280,950	-	-	280,950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44)	(544)	(109,613)	-	(110,157)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80,406	280,406	(109,613)	-	170,793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 分 (附註十五)	-	-	10,221	-	-	-	-	-	-	10,221
E1	現金增資	12,154	121,540	91,155	-	-	-	-	-	-	212,695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附註十五)	5,058	82,137	-	-	-	-	-	-	-	82,137
L3	庫藏股註銷	(2,200)	(22,000)	(12,704)	-	-	(7,756)	(7,756)	-	42,460	-
T1	股份發行成本 (附註十五)	-	-	(3,000)	-	-	-	-	-	-	(3,00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7,168	\$ 1,303,237	\$ 1,019,730	\$ 81,096	\$ 16,894	\$ 344,322	\$ 442,312	(\$ 91,984)	\$ -	\$ 2,673,2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運鋁銅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326,133	\$102,23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4,698	146,823
A20200	攤銷費用	440	39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商品之淨損失	356	-
A20900	財務成本	84,427	82,079
A21200	利息收入	(1,667)	(3,85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43	9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9,845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	(24,933)	-
A29900	其他項目	751	(3,95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53,316	3,900
A31150	應收帳款	(60,813)	(11,03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4,788)	1,113
A31200	存 貨	(259,442)	390,386
A31230	預付款項	(8,338)	(74,51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867	(3,148)
A32130	應付票據	9,743	(3,525)
A32150	應付帳款	(18,789)	31,799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8,104	17,144
A32210	預收貨款	21,264	(40,392)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	5,490	(16,12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9,062	639,25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584	6,22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2,967)	(82,83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2,431)	(30,95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5,248</u>	<u>531,70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0,209)	(52,34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4	5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19,651)	\$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89,89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93)	(1,278)
B07300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178,915)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929,034)	236,3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減少)	984,729	(628,512)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79,801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5,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32,000)	(164,5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1,768	-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25)	(2,669)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73,266)	(86,240)
C04600	現金增資	209,69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905,601	(802,12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13,170)	(1,409)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 (減少)	128,645	(35,510)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36,512	172,022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265,157	\$136,51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6 年 7 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裁剪、分條及表面處理等加工買賣及不銹鋼製品之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2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經核准於 105 年 3 月 22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及子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或交 易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及以後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 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 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 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及子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

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及子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減損之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及子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持有之股權百分比（%）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100.0	100.0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中國香港	100.0	100.0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寧波奇億）	從事不銹鋼裁剪、分條及冷軋加工買賣及不銹鋼製品之進出口業務 中國寧波	100.0	100.0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各月份之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原料及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價。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除土地以成本計價且不提列折舊外，土地以外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並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

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其低於帳面金額時，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原始認列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

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分類係於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再以組合就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因素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包含所支付之股利或利息。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收入或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

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與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229	\$ 65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264,928</u>	<u>136,447</u>
	<u>\$265,157</u>	<u>\$136,512</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僅 1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美金兌日幣	106.02	USD1,550/JPY167,370
人民幣兌美金	106.06	CNY13,920/USD2,000

八、應收帳款淨額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643,331	\$582,518
減：備抵呆帳	<u>2,857</u>	<u>1,200</u>
	<u>\$640,474</u>	<u>\$581,318</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0~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餘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依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567,745	\$484,907
逾期 1 至 45 天	68,275	88,425
逾期 46 天以上	<u>7,311</u>	<u>9,186</u>
	<u>\$643,331</u>	<u>\$582,518</u>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至 45 天	<u>\$15,724</u>	<u>\$ 7,053</u>

應收帳款採群組評估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 1,200	\$ 295
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827	916
外幣換算差額	(170)	(11)
年底餘額	<u>\$ 2,857</u>	<u>\$ 1,200</u>

九、存 貨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製 成 品	\$ 397,688	\$ 293,055
在 製 品	101,952	160,900
原 料	804,480	566,394
物 料	<u>34,581</u>	<u>33,977</u>
	<u>\$1,338,701</u>	<u>\$1,054,326</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6,676,691 千元及 7,139,673 千元，其中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4,933 千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19,845 千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係市場價格上升所致。

十、其他金融資產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質押定存	\$509,174	\$ 80,134
存出保證金	<u>798</u>	<u>10,187</u>
	509,972	90,321
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92,561)	(80,13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7,411</u>	<u>\$ 10,187</u>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質押定存年利率分別為 0.01%～2.40% 及 0.08%～1.02%。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363,816	\$ 363,816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493,338	425,678
機器設備	1,034,661	1,215,478
其他設備	23,476	26,973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u>74,464</u>	<u>30,263</u>
	<u>\$1,989,755</u>	<u>\$2,062,208</u>

105 年度

	土	建築物及 地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816	\$ 659,478	\$ 2,232,815	\$ 76,827	\$ 30,263	\$ 3,363,199
增添	-	126,116	4,535	3,863	48,510	183,024
處分	-	-	(614)	(2,888)	-	(3,502)
淨兌換差額	-	(35,824)	(148,206)	(4,501)	(4,309)	(192,840)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3,816</u>	<u>\$ 749,770</u>	<u>\$ 2,088,530</u>	<u>\$ 73,301</u>	<u>\$ 74,464</u>	<u>\$ 3,349,881</u>
累計折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33,800	\$ 1,017,337	\$ 49,854	\$ -	\$ 1,300,991
折舊費用	-	34,641	104,662	5,385	-	144,688
處分	-	-	(551)	(2,574)	-	(3,125)
淨兌換差額	-	(12,009)	(67,579)	(2,840)	-	(82,428)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56,432</u>	<u>\$ 1,053,869</u>	<u>\$ 49,825</u>	<u>\$ -</u>	<u>\$ 1,360,126</u>

104 年度

	土	建築物及 地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816	\$ 664,635	\$ 2,205,309	\$ 77,599	\$ 33,993	\$ 3,345,352
增添	-	6,277	63,990	4,065	(1,319)	73,013
處分	-	(3,995)	(865)	(3,749)	(1,851)	(10,460)
淨兌換差額	-	(7,439)	(35,619)	(1,088)	(560)	(44,70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3,816</u>	<u>\$ 659,478</u>	<u>\$ 2,232,815</u>	<u>\$ 76,827</u>	<u>\$ 30,263</u>	<u>\$ 3,363,19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11,335	\$ 919,900	\$ 49,422	\$ 1,851	\$ 1,182,508
折舊費用	-	29,014	113,051	4,694	-	146,759
處分	-	(3,995)	(865)	(3,604)	(1,851)	(10,315)
淨兌換差額	-	(2,554)	(14,749)	(658)	-	(17,96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33,800</u>	<u>\$ 1,017,337</u>	<u>\$ 49,854</u>	<u>\$ -</u>	<u>\$ 1,300,991</u>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工程、廠房及辦公室	20 至 40 年
空調、機電及裝修	5 至 16 年
機器設備	1 至 2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20 年

利息資本化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九。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土	建築物及 地附屬設備	合計
105 年度			
成本			
105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363,053</u>	<u>\$ 9,953</u>	<u>\$373,006</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及 附 屬 設 備	合 計
累計折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654	\$ 9,654
折舊費用		-	10	10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9,664	\$ 9,664
104 年度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363,053		\$ 11,383	\$374,436
處 分	-		(1,430)	(1,430)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63,053		\$ 9,953	\$373,006
累計折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020	\$ 11,020
處 分		-	(1,430)	(1,430)
折舊費用		-	64	6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9,654	\$ 9,654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約為 710,000 千元，係於 103 年 6 月由獨立評價公司評價，該評價係分別以比較法及成本法評估土地與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之公允價值。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趨近於 710,000 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 10 至 20 年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三、長期預付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本公司為擴增生產能力及強化競爭力，於 105 年 6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由子公司寧波奇億取得大陸地區寧海縣之土地使用權，以擴建廠房俾供生產營業使用。子公司寧波奇億於 105 年 8 月取得該土地使用權計 182,284 千元（人民幣 37,157 千元，扣除部分政府補助）。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短期借款係提供擔保之銀行週轉性借款及出口押匯，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22%～5.31% 及 1.49%～4.99%。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係由兆豐票券金融公司、中華票券金融公司、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及萬通票券金融公司提供擔保之應付商業本票。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29% 及 1.51%～1.59%。

(三) 長期借款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玉山商業銀行主辦		
103 年聯貸案甲項一		
於 105 年第三季		
提前償還 600,000		
千元，並自 105		
年 12 月起按季償		
還至 107 年 6 月，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		
分別為 1.82% 及		
1.91%	\$168,000	\$800,000
華南銀行		
自 106 年 2 月起按季		
償還至 108 年 11		
月，年 利率 為		
4.50%	20,835	-
減：未攤銷遞延主辦費	<u>-</u>	<u>4,808</u>
	188,835	795,192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		
款	<u>134,945</u>	<u>31,808</u>
長期借款	<u>\$ 53,890</u>	<u>\$763,384</u>

上述玉山商業銀行主辦之聯貸案，其中丙項額度為 1,000,000 千元，可循環動用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至屆滿 3 年之日（106 年 12 月）止。除其他有關規定外，尚規定本公司以年

度個體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特定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有形淨值金額。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皆符合上述規定。

十五、應付公司債—僅 105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由銀行提供擔保，期間 3 年，將於 108 年 8 月到期一次償還	\$284,400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期間 3 年，將於 108 年 8 月到期一次償還	<u>28,600</u>
	313,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10,880</u>
應付公司債	<u>\$302,120</u>

本公司於 105 年 8 月分別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分別為 300,000 千元及 100,000 千元，每張面額均為 100 千元，票面利率均為 0%，發行期間均為 3 年。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自發行日起滿 1 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令規定停止過戶期間外，請求按當時每股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發行時轉換價格為 17.8 元，後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予以調整，105 年 12 月 31 日轉換價格為 17.2 元。

發行日起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止，如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連續 30 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均超過轉換價格 30% 以上時；或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面額提前贖回全部債券。

公司債持有人亦得於公司債發行屆滿 2 年當日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分別加計利息補償金 2.01% 及 2.52% 贖回其所持有之公司債。

於發行日上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主債務契約及贖、賣回權（分別列入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轉換權（列入資本公積）。應付公司債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分別為 1.27% 及 2.37%，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原始認列金額共為 2,900 千元，資本公積原始認列金額共為 10,221 千元。

本公司債券持有人於 105 年第 4 季間執行轉換權，分別轉換有擔保及無擔保公司債面額計 15,600 千元及 71,400 千元，每股轉換價格為 17.2 元。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7,645	\$ 26,950
應付進出口費用	19,645	7,785
應付水電費	11,981	14,369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7,220	1,500
應付利息	5,839	2,991
應付退休金	286	12,077
其 他	91,412	84,805
	<u>\$174,028</u>	<u>\$150,477</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1.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 大陸子公司寧波奇億亦依中國相關法令規定，應按職工工資之一定比率分別由子公司及當地職工相對提撥養老保險金，並繳付政府有關部門。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0,923	\$ 19,56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689)	(4,578)
提撥短絀	4,234	14,987
列入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0)	(12,07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214</u>	<u>\$ 2,91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05 年度			
105 年 1 月 1 日	<u>\$19,565</u>	<u>(\$ 4,578)</u>	<u>\$14,98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0	-	400
利息費用（收入）	<u>269</u>	<u>(64)</u>	<u>205</u>
認列於損益	<u>669</u>	<u>(64)</u>	<u>60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4)	(3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1	-	3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化	1,065	-	1,06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407)</u>	<u>-</u>	<u>(40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89</u>	<u>(34)</u>	<u>655</u>
雇主提撥	<u>-</u>	<u>(12,013)</u>	<u>(12,013)</u>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20,923</u>	<u>(\$ 16,689)</u>	<u>\$ 4,234</u>
104 年度			
104 年 1 月 1 日	<u>\$ 25,797</u>	<u>(\$ 5,164)</u>	<u>\$ 20,63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72	-	572
利息費用（收入）	<u>419</u>	<u>(86)</u>	<u>333</u>
認列於損益	<u>991</u>	<u>(86)</u>	<u>905</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48)	(\$ 4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74	-	27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化	441	-	44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6,955)	-	(6,95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240)	(48)	(6,288)
雇主提撥	-	(263)	(263)
福利支付	(983)	983	-
104 年 12 月 31 日	<u>\$19,565</u>	<u>(\$ 4,578)</u>	<u>\$14,98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0.7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437)	(\$447)
減少 0.25%	\$453	\$46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439	\$452
減少 0.25%	(\$426)	(\$43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44	\$12,31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4 年	9.2 年

十八、權 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160,000	160,000
額定股本	\$1,600,000	\$1,600,000
已登記股數（千股）	122,110	112,156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127,168	112,156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2,154 千股，並以每股新台幣 17.5 元溢價發行，即增加股本 121,540 千元及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88,155 千元（扣除發行成本計 3,000 千元）。上述現金增資案以 105 年 3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另如附註十五所述，本公司之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增加股本 50,580 千元，本公司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1）		
股票發行溢價	\$ 617,563	\$ 540,000
庫藏股票交易	-	2,112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 2）	388,298	388,298
員工認股權	3,648	3,648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u>10,221</u>	<u>-</u>
	<u>\$1,019,730</u>	<u>\$ 934,058</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依本公司 105 年 6 月新修訂之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2.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分配股東股息紅利不低於當年度所產生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份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102	\$ 13,215		
現金股利	73,266	86,240	\$ 0.60	\$ 0.80
股票股利	-	21,560	-	0.20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29,835 千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6,894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 17,629	\$ 41,35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132,063)	(28,504)
相關所得稅	22,450	4,780
年底餘額	<u>(\$ 91,984)</u>	<u>\$ 17,629</u>

(六) 庫藏股票

	年初股數 (千股)	本年度增 加(千股)	本年度減 少(千股)	年底股數 (千股)
105 年度				
轉讓予員工	<u>2,200</u>	<u>-</u>	<u>(2,200)</u>	<u>-</u>
104 年度				
轉讓予員工	<u>2,200</u>	<u>-</u>	<u>-</u>	<u>2,200</u>

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並已於 105 年 12 月完成變更登記。

十九、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5 年度	104 年度
租金收入	\$ 20,388	\$ 19,674
利息收入	<u>1,667</u>	<u>3,858</u>
	<u>\$ 22,055</u>	<u>\$ 23,532</u>

(二) 其他利益（損失）淨額

	105 年度	104 年度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損失	<u>(\$ 3,380)</u>	<u>\$ -</u>

(接次頁)

(承 前 頁)

	105 年度	104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2,989	(\$ 2,505)
其 他	<u>9,975</u>	<u>3,045</u>
	<u>\$ 9,584</u>	<u>\$ 540</u>

(三) 財務成本

	105 年度	104 年度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費用總額	\$ 83,846	\$ 82,079
減：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3,710)	-
列入長期預付租金	(<u>832</u>)	<u>-</u>
	79,304	82,079
其他財務成本	<u>5,123</u>	<u>-</u>
	<u>\$ 84,427</u>	<u>\$ 82,079</u>

(四) 折舊及攤銷

	105 年度	104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688	\$146,759
投資性不動產	10	64
無形資產	<u>440</u>	<u>393</u>
合 計	<u>\$145,138</u>	<u>\$147,21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5,523	\$137,834
營業費用	<u>9,175</u>	<u>8,989</u>
	<u>\$144,698</u>	<u>\$146,82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40</u>	<u>\$ 39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5 年度	104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4,278	\$ 31,854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5 年度	104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 605	\$ 905
	14,883	32,759
薪資、獎金及紅利	236,061	207,921
勞健保費	6,769	5,865
其他員工福利	17,177	18,57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74,890</u>	<u>\$ 265,11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6,980	\$ 181,264
營業費用	97,910	83,853
	<u>\$ 274,890</u>	<u>\$ 265,117</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2.00% 及不高於 2.00%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及 105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2.00	2.00
董事酬勞(%)	0.34	0.00
金 額		
員工酬勞	\$ 6,200	\$ 1,500
董事酬勞	1,02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3,000 千元及 854 千元。

104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3,629	\$ 32,35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4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483</u>	<u>1,269</u>
	<u>46,112</u>	<u>34,77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929)	1,80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4,633</u>
	<u>(929)</u>	<u>6,43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183</u>	<u>\$ 41,21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稅前淨利	<u>\$326,133</u>	<u>\$102,23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0,929	\$ 42,865
稅上不可加計所得	(6,719)	(627)
免稅所得	(3,535)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4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調整	2,483	1,269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7,742)	(3,440)
虧損扣抵	<u>(10,233)</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183</u>	<u>\$ 41,212</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寧波奇億依據當地稅法規定享有高新技術企業 15%優惠稅率及課稅所得扣除研發費用若干

倍數等之所得稅優惠。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 年度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22,450)	(\$ 4,78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111)	1,069
	(\$ 22,561)	(\$ 3,711)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 12,841)	\$ -	\$ -	\$ -	(\$ 12,84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609)	-	22,450	-	18,84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14)	-	111	-	(803)
其他	7,087	12,178	-	(954)	18,311
	(10,277)	12,178	22,561	(954)	23,508
虧損扣抵	11,249	(11,249)	-	-	-
	\$ 972	\$ 929	\$ 22,561	(\$ 954)	\$ 23,508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 2,959)	(\$ 9,882)	\$ -	\$ -	(\$ 12,84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8,389)	-	4,780	-	(3,60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55	-	(1,069)	-	(914)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損	益		
其 他	\$ 4,821	\$ 2,313	\$ -	(\$ 47)	\$ 7,087
	(6,372)	(7,569)	3,711	(47)	(10,277)
虧損扣抵	10,119	1,130	-	-	11,249
	<u>\$ 3,747</u>	<u>(\$ 6,439)</u>	<u>\$ 3,711</u>	<u>(\$ 47)</u>	<u>\$ 972</u>

(四) 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增資擴展經營金屬製品製造之投資計畫，經核准部分產品就其新增所得自 103 年 1 月起連續 5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為 29,409 千元。

(六) 兩稅合一資訊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均屬 87 年度(含)以後產生，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4,634 千元及 13,901 千元。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73% (實際) 及 14.37% (實際)。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寧波奇億之企業所得稅業已匯算清繳至 104 年度。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5 年度	104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280,950	\$ 61,02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364)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80,586</u>	<u>\$ 61,022</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5 年度	104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19,088	109,9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57	102
轉換公司債	<u>9,363</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28,608</u>	<u>110,058</u>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須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5 年度	104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183,024	\$ 73,013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52,365	(20,665)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471)	-
支付之資本化利息	(<u>3,709</u>)	<u>-</u>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330,209</u>	<u>\$ 52,348</u>

二三、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除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付公司債外，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105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公司債之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分別為 302,120 千元及 304,450 千元。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衍生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	\$ 642	\$ -	\$ 642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衍生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	\$ 3,778	\$ -	\$ 3,778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 -	\$ 120	\$ -	\$ 120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選擇權	選擇權定價模式：納入現值技術並反映選擇權之時間價值及內含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642 1,667,920	\$ - 1,088,913
<u>金 融 負 債</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3,898 3,112,300	- 2,417,42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短期票券、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及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銷貨交易及融資活動，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重大影響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項目），參閱附註二九。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兌新台幣及美金兌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 1%，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主要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當資產負債表日美金兌新台幣及美金兌人民幣變動 1% 時，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淨利影響數將分別增減約 2,100 千元及約 100 千元。惟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302,120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92,597	190,730
金融負債	1,773,279	1,652,105

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00 個基點，若資產負債表日利率增加 100 個基點（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約 12,800 千元及 14,600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最大之信用風險暴險與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交易之對象皆訂有授信政策及應收帳款管理程序以確保應收款項之回收及評價。另交易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及銀行，並無重大集中的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借款額度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被要求立即清償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交易對手立即執行該權利

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做為估計未來利息現金流量之基礎。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22,003	\$ 31,383	\$ 829	\$ 2,903
浮動利率工具	158,234	380,166	1,214,813	57,655
固定利率工具	<u>236,805</u>	<u>134,379</u>	<u>426,803</u>	<u>313,000</u>
	<u>\$ 617,042</u>	<u>\$ 545,928</u>	<u>\$1,642,445</u>	<u>\$ 373,558</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96,615	\$ 38,437	\$ 4,658	\$ 3,228
浮動利率工具	340,323	70,374	501,118	801,442
固定利率工具	<u>221,337</u>	<u>42,208</u>	<u>274,865</u>	<u>-</u>
	<u>\$ 758,275</u>	<u>\$ 151,019</u>	<u>\$ 780,641</u>	<u>\$ 804,670</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另本公司及子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性金融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5 年 12 月 31 日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總 額 交 割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46,085	\$ 64,376
流 出	(<u>49,882</u>)	(<u>64,449</u>)
	(<u>\$ 3,797</u>)	(<u>\$ 73</u>)

(五)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本 年 度 讓 售 金 額 (千 元)	本 年 度 已 收 現 金 金 額 (千 元)	截 至 年 底 已 預 支 金 額 (千 元)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額 度 (千 元)
105 年度					
玉山商業銀行	USD 10,973	USD 7,709	USD 1,995	1.21~1.69	USD 5,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9,151	6,379	1,408	1.23~2.08	5,000

(接 次 頁)

(承前頁)

交易對象	本年度讓售金額 (千元)	本年度已收現金額 (千元)	截至年底已預支金額 (千元)	已預支金額年利率 (%)	額度 (千元)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USD 3,192	USD 2,043	USD 390	1.37~2.22	USD 2,8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453	418	-	-	1,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92	148	-	-	2,500
	<u>USD 23,961</u>	<u>USD 16,697</u>	<u>USD 3,793</u>		<u>USD 16,300</u>
104 年度					
玉山商業銀行	USD 8,672	USD 4,333	USD 3,498	1.30~1.50	USD 9,9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5,512	4,642	42	1.40~1.72	5,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422	2,048	-	-	1,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2,181	1,504	-	-	3,580
	<u>USD 18,787</u>	<u>USD 12,527</u>	<u>USD 3,540</u>		<u>USD 19,480</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另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銀行承擔。本公司已提供本票作為擔保品，金額如下：

單位：各幣別千元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美金	\$ 20,500	\$ 24,500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已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背書保證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部分董事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長期借款提供背書保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 年度	104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13,598</u>	<u>\$11,742</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採購原料、銀行借款及發行公司債等之質抵押或設定擔保：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19,563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4,229	935,05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與非流動）	509,509	90,321
投資性不動產	317,673	317,673
	<u>\$2,590,974</u>	<u>\$1,343,051</u>

二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承諾

- (一)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 277,171 千元及 580,000 千元。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供應商簽訂原料採購合約並支付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每月須向供應商採購約定數量之原料，價格則按約定方式計價。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承諾購買之原料金額分別為 419,471 千元及 93,000 千元，其中已支付金額分別為 153,656 千元及 2,096 千元。
- (三)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承諾購置之工程及機器設備金額為 783,936 千元，其中已支付金額為 165,181 千元。

二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為償還銀行借款、支應子公司資本支出暨充實中長期營運週轉金，本公司暨子公司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於 106 年 2 月與玉山商業銀行等銀行團簽訂 5 年期共 1,320,000 千元之聯合授信案。

二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報導部門包含運鋁及寧波奇億二地之不銹鋼加工事業部門。不銹鋼加工事業部門主要從事不銹鋼裁剪、分條、冷軋加工、表面處理及買賣與進出口業務；本公司及子公司另有未達量化門檻之部門，係控股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部門稅前淨利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一) 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運	鋁	寧	波	奇	億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105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406,112	\$3,059,453	\$	-	\$	-	\$7,465,565				
部門間收入	8,408	25,798	-	(34,206)	-						
部門收入	<u>\$4,414,520</u>	<u>\$3,085,251</u>	<u>\$</u>	<u>-</u>	<u>(\$ 34,206)</u>	<u>\$7,465,565</u>					
利息收入	\$ 533	\$ 1,102	\$	32	\$	-	\$ 1,667				
利息費用	(\$ 32,653)	(\$ 46,651)	\$	-	\$	-	(\$ 79,304)				
折舊與攤銷	(\$ 39,943)	(\$ 104,751)	\$	-	\$	-	(\$ 144,694)				
部門稅前淨利（損）	<u>\$ 129,944</u>	<u>\$ 196,516</u>	<u>(\$ 327)</u>	<u>\$</u>	<u>-</u>	<u>\$ 326,133</u>					
所得稅費用	(\$ 19,535)	(\$ 25,648)	\$	-	\$	-	(\$ 45,183)				
105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	<u>\$2,555,689</u>	<u>\$3,380,035</u>	<u>\$</u>	<u>8,218</u>	<u>(\$ 15,822)</u>	<u>\$5,928,120</u>					
104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524,330	\$3,124,798	\$	-	\$	-	\$7,649,128				
部門間收入	966	86,291	-	(87,257)	-						
部門收入	<u>\$4,525,296</u>	<u>\$3,211,089</u>	<u>\$</u>	<u>-</u>	<u>(\$ 87,257)</u>	<u>\$7,649,128</u>					
利息收入	\$ 806	\$ 1,724	\$	1,328	\$	-	\$ 3,858				
利息費用	(\$ 34,660)	(\$ 47,419)	\$	-	\$	-	(\$ 82,079)				
折舊與攤銷	(\$ 39,334)	(\$ 107,882)	\$	-	\$	-	(\$ 147,216)				
部門稅前淨利（損）	<u>(\$ 103,820)</u>	<u>\$ 206,545</u>	<u>(\$ 491)</u>	<u>\$</u>	<u>-</u>	<u>\$ 102,234</u>					
所得稅費用	(\$ 9,734)	(\$ 31,478)	\$	-	\$	-	(\$ 41,212)				
104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	<u>\$2,128,346</u>	<u>\$2,665,019</u>	<u>\$</u>	<u>8,567</u>	<u>(\$ 8,624)</u>	<u>\$4,793,308</u>					

(二) 產品別資訊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不銹鋼剪裁加工	\$7,437,687	\$7,637,901
其 他	<u>27,878</u>	<u>11,227</u>
	<u>\$7,465,565</u>	<u>\$7,649,128</u>

(三) 地區別資訊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及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之資訊列示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u>來自外部客戶收入</u>		
中國大陸	\$2,516,394	\$2,589,580
台灣	1,097,878	1,038,189
美國	637,741	335,881
其他	<u>3,213,552</u>	<u>3,685,478</u>
	<u>\$7,465,565</u>	<u>\$7,649,128</u>
<u>非流動資產</u>		
中國大陸	\$1,781,349	\$1,498,892
台灣	<u>934,457</u>	<u>969,904</u>
	<u>\$2,715,806</u>	<u>\$2,468,79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5 及 104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 (千元)	匯率	新台幣 (千元)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金	\$ 7,295	USD1=NTD32.26	\$235,337
美金	6,840	USD1=CNY6.952	220,658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金	1,913	USD1=NTD32.26	61,713
美金	6,357	USD1=CNY6.952	205,077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金	6,350	USD1=NTD32.84	208,534
美金	4,069	USD1=CNY6.4940	133,626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金	1,585	USD1=NTD32.84	52,051
美金	8,542	USD1=CNY6.4940	280,519

具重大影響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如下：

外 幣	105 年度		104 年度	
	匯 率	淨兌換利益（損失）	匯 率	淨兌換利益（損失）
新 台 幣		\$ 6,886		\$ 10,337
人 民 幣	CNY1=NTD4.8374	(3,897)	CNY1=NTD5.0344	(12,911)
美 金	USD1=NTD32.225	-	USD1=NTD31.7725	69
		<u>\$ 2,989</u>		<u>(\$ 2,505)</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十五。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重大影響、控制或聯合控制者）：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詳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	年底額度餘額	年底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最高額度餘額								名稱	價值			
1	Surewin Global Limited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967,800	\$ 967,800	\$ -	-	短期融通	\$ -	營業周轉	\$ -	-	\$ -	\$ 3,471,196	\$ 3,471,196	

註 1：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國外公司，個別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200%。

註 2：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200%為限。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 保證限額（註 1）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 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1	本公司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	\$ 5,346,590	\$ 4,765,275	\$ 4,237,729	\$ 726,428	\$ 72,194	158.38	\$ 5,346,590	是	否	是	

註 1：對子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200%為限。

註 2：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200%為限。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年 度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本 公 司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 1,140,000	\$ 1,140,000	48,000,000	100	\$ 1,740,258	\$ 170,541	\$ 170,541	子 公 司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香 港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美金 32,000 千元	美金 32,000 千元	32,000,000	100	1,735,598	170,754	170,754	子 公 司

註：已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沖銷。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不銹鋼裁剪、分條及冷軋加工買賣及不銹鋼製品之進出口業務。	人民幣 235,709 千元	註 1	\$ 1,140,000	\$ -	\$ -	\$ 1,140,000	\$ 170,868	100.00	\$ 170,868	\$ 1,732,082	\$ -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2)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1,140,000 (美金 37,619 千元)	\$ 1,140,000 (美金 37,619 千元)	\$ 1,603,977

註 1：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茲將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投資限額計算如下：\$2,673,295×60%=\$1,603,977。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註)			
				科 目	金 額 (註)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0	本 公 司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成本 應付帳款	\$ 25,798 15,822	與一般廠商相當	- -

註：已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沖銷。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35號13樓之1
電話：(07)969-585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8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8~27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7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7~48		六 ~ 二 二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8~49		二 三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49		二 四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50		二 五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50		二 六
	(十二) 其 他	50~51		二 七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1		二 八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1		二 八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1~52		二 八
	(十四) 部 門 資 訊	-		-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58~6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運鋁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運鋁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運鋁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運鋁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運鋁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減損

運鋁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為新台幣（以下同）950,354 千元，占總資產 22%，對整體個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之規定，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存貨。

管理階層於評價存貨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涉及主觀判斷與估計，且受到市場上鎳價與不銹鋼盤價波動之影響，市場狀況之改變可能影響存貨評價之結果。因是，本會計師考量存貨之減損評估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了解管理階層年底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流程。
- 二、抽核存貨料號之最近期銷售單價（扣除銷售費用）並核對至銷貨發票或當地不銹鋼市場之公開盤價資訊。
- 三、核算已產生減損之存貨項目是否依淨變現價值衡量，以評估存貨金額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運鋁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運鋁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運鋁公司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於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了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運錫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運錫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運錫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運鋁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陳珍麗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6 日

運鋁銅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六）	\$	12,431	-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	783,754	18	\$ 446,312	12
1150	應收票據		390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三）		160,000	4	159,801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二三及二四）		182,060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十四）		120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115,410	3		2150	應付票據		14,266	-	4,523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950,354	2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三）		38,197	1	50,256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四）		248,780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55,145	1	35,82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62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4,818	-	1,14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10,049	35		2311	預收款項		70,180	2	39,741	1
	非流動資產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128,000	3	31,80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740,258	4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821	-	11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四）		569,450	1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59,301	29	769,526	2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二及二四）		363,342	9			非流動負債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19,040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四及二四）		302,120	7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四）		92,144	2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40,000	1	763,384	2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6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4,115	1	17,36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85,899	6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4,214	-	2,910	-
						2645	存入保證金		2,903	-	3,22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63,352	9	786,886	21
						2XXX	負債總計		1,622,653	38	1,556,412	41
							權益（附註四及十七）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1,221,100	28	1,121,560	29
						3140	預收股本		82,137	2	-	-
						3100	股本總計		1,303,237	30	1,121,560	29
						3200	資本公積		1,019,730	24	934,058	24
						3300	保留盈餘		442,312	10	242,928	6
						3400	其他權益	(91,984)	(2)	17,629	1	
						3500	庫藏股票	-	-	(42,460)	(1)	
						3XXX	權益總計		2,673,295	62	2,273,715	59
1XXX	資產總計	\$	4,295,948	100	\$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295,948	100	\$ 3,830,12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4,414,520	100	\$4,525,29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八及二三）	<u>4,063,186</u>	<u>92</u>	<u>4,455,364</u>	<u>99</u>
5900	營業毛利	<u>351,334</u>	<u>8</u>	<u>69,932</u>	<u>1</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62,588	4	132,588	3
6200	管理費用	54,643	1	37,112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338</u>	<u>-</u>	<u>2,67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20,569</u>	<u>5</u>	<u>172,375</u>	<u>4</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30,765</u>	<u>3</u>	<u>(102,443)</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八）	20,921	1	20,480	1
7020	其他利益（附註十八）	11,900	-	13,76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八）	<u>(33,642)</u>	<u>(1)</u>	<u>(34,660)</u>	<u>(1)</u>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附註四）	<u>170,541</u>	<u>4</u>	<u>173,611</u>	<u>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9,720</u>	<u>4</u>	<u>173,199</u>	<u>4</u>
7900	稅前淨利	300,485	7	70,756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u>19,535</u>	<u>1</u>	<u>9,734</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80,950</u>	<u>6</u>	<u>61,022</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 655)	-	\$ 6,28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11	-	(1,069)	-
8310		(544)	-	5,21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32,063)	(3)	(28,50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22,450	1	4,780	-
8360		(109,613)	(2)	(23,72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110,157)	(2)	(18,50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70,793	4	\$ 42,517	1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36		\$ 0.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18		\$ 0.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鋁銅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代 碼		股 數	本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餘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000	\$ 1,100,000	\$ 934,058	\$ 61,779	\$ -	\$ 222,708	\$ 284,487	\$ 41,353	(\$ 42,460)	\$ 2,317,438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 列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十七）	-	-	-	-	16,894	(16,894)	-	-	-	-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七）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215	-	(13,215)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86,240)	(86,240)	-	-	(86,24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2,156	21,560	-	-	-	(21,560)	(21,560)	-	-	-
		2,156	21,560	-	13,215	-	(121,015)	(107,800)	-	-	(86,240)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61,022	61,022	-	-	61,022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219	5,219	(23,724)	-	(18,505)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6,241	66,241	(23,724)	-	42,517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2,156	1,121,560	934,058	74,994	16,894	151,040	242,928	17,629	(42,460)	2,273,715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七）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6,102	-	(6,102)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73,266)	(73,266)	-	-	(73,266)
		-	-	-	6,102	-	(79,368)	(73,266)	-	-	(73,266)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280,950	280,950	-	-	280,950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44)	(544)	(109,613)	-	(110,157)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80,406	280,406	(109,613)	-	170,793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 組成部分（附註十四）	-	-	10,221	-	-	-	-	-	-	10,221
E1	現金增資	12,154	121,540	91,155	-	-	-	-	-	-	212,695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十四）	5,058	82,137	-	-	-	-	-	-	-	82,137
L3	庫藏股註銷	(2,200)	(22,000)	(12,704)	-	-	(7,756)	(7,756)	-	42,460	-
T1	股份發行成本（附註十四）	-	-	(3,000)	-	-	-	-	-	-	(3,00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7,168	\$ 1,303,237	\$ 1,019,730	\$ 81,096	\$ 16,894	\$ 344,322	\$ 442,312	(\$ 91,984)	\$ -	\$ 2,673,2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300,485	\$ 70,75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9,943	39,33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 品之淨利益	(2,780)	-
A20900	財務成本	33,642	34,660
A21200	利息收入	(533)	(80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 額	(170,541)	(173,61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0,17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	(17,000)	-
A29900	其他項目	649	(4,19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24	(414)
A31150	應收帳款	(2,525)	62,06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4,017)	605
A31200	存 貨	(180,873)	256,62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760	(1,224)
A32130	應付票據	9,743	(3,525)
A32150	應付帳款	(12,059)	17,9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9,044	(14,874)
A32210	預收款項	30,439	(48,630)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	<u>4,708</u>	<u>(327)</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0,109	244,57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50	86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67,99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5,983)	(33,65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108)</u>	<u>(2,164)</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468</u>	<u>277,60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03)	(14,63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增加)	(\$251,480)	\$127,62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93)	(1,27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255,976)	111,74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減少)	337,442	(202,567)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79,801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5,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32,000)	(164,5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325)	(2,66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3,266)	(86,240)
C04600	現金增資	209,69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236,546	(376,175)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 (減少)	(15,962)	13,177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28,393	15,216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2,431	\$ 28,3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6 年 7 月設立，本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裁剪、分條及表面處理等加工買賣及不銹鋼製品之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2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經核准於 105 年 3 月 22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IASB 發布之
生效日（註 1）
2014 年 7 月 1 日或交
易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及以後
2014 年 7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 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 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 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

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各月份之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原料及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價。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除土地以成本計價且不提列折舊外，土地以外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並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其低於帳面金額時，則將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原始認列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分類係於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再以組合就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因素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包含所支付之股利或利息。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二。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或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與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71	\$ 11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2,360</u>	<u>28,382</u>
	<u>\$12,431</u>	<u>\$28,393</u>

七、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0~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餘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依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166,336	\$172,482
逾期 1 至 45 天	<u>15,724</u>	<u>7,053</u>
合 計	<u>\$182,060</u>	<u>\$179,535</u>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至 45 天	<u>\$15,724</u>	<u>\$ 7,053</u>

八、存 貨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製 成 品	\$332,580	\$214,491
在 製 品	-	69,002
原 料	609,100	462,789
物 料	<u>8,674</u>	<u>6,199</u>
	<u>\$950,354</u>	<u>\$752,481</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4,063,186 千元及 4,455,364 千元，其中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7,000 千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10,179 千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係市場價格上升所致。

九、其他金融資產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質押定存（附註二四）	\$340,589	\$ 79,257
存出保證金	<u>335</u>	<u>10,187</u>
	340,924	89,444
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248,780</u>	<u>79,257</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92,144</u>	<u>\$ 10,187</u>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質押定存年利率分別為 0.01%～1.10% 及 0.08%～1.02%。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係持有子公司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QIYI) 之普通股，並透過其持有大陸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100% 股權。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皆為 100%。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363,816	\$363,816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149,800	163,431
機器設備	52,896	74,860
其他設備	2,938	4,001
	<u>\$569,450</u>	<u>\$606,108</u>

105 年度

	土 地	建築物及 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363,816	\$246,331	\$220,710	\$ 15,969	\$846,826
增 添	-	140	2,600	535	3,27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63,816</u>	<u>\$246,471</u>	<u>\$223,310</u>	<u>\$ 16,504</u>	<u>\$850,101</u>
累 計 折 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2,900	\$145,850	\$ 11,968	\$240,718
折舊費用	-	13,771	24,564	1,598	39,93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6,671</u>	<u>\$170,414</u>	<u>\$ 13,566</u>	<u>\$280,651</u>

104 年度

	土 地	建築物及 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816	\$ 244,049	\$ 215,189	\$ 16,287	\$ 1,851	\$ 841,192
增 添	-	6,277	6,386	1,976	-	14,639
處 分	-	(3,995)	(865)	(2,294)	(1,851)	(9,005)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3,816</u>	<u>\$ 246,331</u>	<u>\$ 220,710</u>	<u>\$ 15,969</u>	<u>\$ -</u>	<u>\$ 846,826</u>
累 計 折 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3,286	\$ 122,396	\$ 12,920	\$ 1,851	\$ 210,453
折舊費用	-	13,609	24,319	1,342	-	39,270
處 分	-	(3,995)	(865)	(2,294)	(1,851)	(9,005)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82,900</u>	<u>\$ 145,850</u>	<u>\$ 11,968</u>	<u>\$ -</u>	<u>\$ 240,718</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工程、廠房及辦公室	20 至 40 年
空調、機電及裝修	5 至 16 年
機器設備	1 至 2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105 及 104 年度皆無應資本化之利息。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及 附 屬 設 備	合 計
105 年度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363,053		\$ 9,953	\$ 373,006
累計折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654	\$ 9,654
折舊費用	-		10	10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9,664	\$ 9,664
104 年度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053		\$ 11,383	\$ 374,436
處 分	-		(1,430)	(1,430)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63,053		\$ 9,953	\$ 373,006
累計折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020	\$ 11,020
處 分	-		(1,430)	(1,430)
折舊費用	-		64	6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9,654	\$ 9,654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約為 710,000 千元，係於 103 年 6 月由獨立評價公司評價，該評價係分別以比較法及成本法評估土地與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之公允價值。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趨近於 710,000 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 10 至 20 年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主係提供擔保之銀行週轉性借款及出口押匯，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22%~1.70% 及 1.49%~1.88%。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係由兆豐票券金融公司、中華票券金融公司、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及萬通票券金融公司提供擔保之應付商業本票。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29% 及 1.51%~1.59%。

(三) 長期借款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玉山商業銀行主辦		
103 年聯貸案甲項一		
於 105 年第三季		
提前償還 600,000		
千元，並自 105		
年 12 月起按季償		
還至 107 年 6		
月，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		
年利率分別為		
1.82% 及 1.91%	\$168,000	\$800,000
減：未攤銷遞延主辦費	<u>-</u>	<u>4,808</u>
	168,000	795,192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		
款	<u>128,000</u>	<u>31,808</u>
長期借款	<u>\$ 40,000</u>	<u>\$763,384</u>

上述玉山商業銀行主辦之聯貸案，其中丙項額度調增為 1,000,000 千元，可循環動用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至屆滿 3 年之日（106 年 12 月）止。除其他有關規定外，尚規定本公司以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特定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有形淨值金額。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皆符合上述規定。

十四、應付公司債—僅 105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由銀行提供擔保，期間 3 年，將於 108 年 8 月到期一次償還	\$284,400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期間 3 年，將於 108 年 8 月到期一次償還	<u>28,600</u>
	313,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10,880</u>
應付公司債	<u>\$302,120</u>

本公司於 105 年 8 月分別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分別為 300,000 千元及 100,000 千元，每張面額均為 100 千元，票面利率均為 0%，發行期間均為 3 年。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自發行日起滿 1 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令規定停止過戶期間外，請求按當時每股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發行時轉換價格為 17.8 元，後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予以調整，105 年 12 月 31 日轉換價格為 17.2 元。

發行日起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止，如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連續 30 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均超過轉換價格 30% 以上時；或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面額提前贖回全部債券。

公司債持有人亦得於公司債發行屆滿 2 年當日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分別加計利息補償金 2.01% 及 2.52% 贖回其所持有之公司債。

於發行日上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主債務契約及贖、賣回權（分別列入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轉換權（列入資本公積）。應付公司債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分別為 1.27% 及 2.37%，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原始認列金額共為 2,900 千元，資本公積原始認列金額共為 10,221 千元。

本公司債券持有人於 105 年第 4 季間執行轉換權，分別轉換有擔保及無擔保公司債面額計 15,600 千元及 71,400 千元，每股轉換價格為 17.2 元。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進出口費用	\$ 19,645	\$ 7,785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028	7,123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7,220	1,500
應付包裝費	3,158	2,735
應付利息	769	1,447
應付退休金	286	12,077
其 他	8,039	3,160
	<u>\$ 55,145</u>	<u>\$ 35,827</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0,923	\$ 19,56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689)	(4,578)
提撥短絀	4,234	14,987
列入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20)	(12,07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214</u>	<u>\$ 2,91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105 年度</u>			
105 年 1 月 1 日	<u>\$19,565</u>	<u>(\$ 4,578)</u>	<u>\$14,98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0	-	400
利息費用（收入）	<u>269</u>	<u>(64)</u>	<u>205</u>
認列於損益	<u>669</u>	<u>(64)</u>	<u>60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4)	(3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1	-	3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化	1,065	-	1,06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407)</u>	<u>-</u>	<u>(40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89</u>	<u>(34)</u>	<u>655</u>
雇主提撥	<u>-</u>	<u>(12,013)</u>	<u>(12,013)</u>
105 年 12 月 31 日	<u>\$20,923</u>	<u>(\$16,689)</u>	<u>\$ 4,234</u>
<u>104 年度</u>			
104 年 1 月 1 日	<u>\$25,797</u>	<u>(\$ 5,164)</u>	<u>\$20,63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72	-	572
利息費用（收入）	<u>419</u>	<u>(86)</u>	<u>333</u>
認列於損益	<u>991</u>	<u>(86)</u>	<u>90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8)	(4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74	-	27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化	441	-	44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6,955)</u>	<u>-</u>	<u>(6,95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240)</u>	<u>(48)</u>	<u>(6,288)</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雇主提撥	\$ -	(\$ 263)	(\$ 263)
福利支付	(983)	983	-
104 年 12 月 31 日	<u>\$19,565</u>	<u>(\$ 4,578)</u>	<u>\$14,98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

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0.7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額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437)	(\$447)
減少 0.25%	\$453	\$46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439	\$452
減少 0.25%	(\$426)	(\$43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44	\$12,31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4 年	9.2 年

十七、權 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160,000	160,000
額定股本	\$1,600,000	\$1,600,000
已登記股數（千股）	122,110	112,156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127,168	112,156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2,154 千股，並以每股新台幣 17.5 元溢價發行，即增加股本 121,540 千元及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88,155 千元（扣除發行成本計 3,000 千元）。上述現金增資案以 105 年 3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另如附註十四所述，本公司之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增加股本 50,580 千元，本公司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1）		
股票發行溢價	\$ 617,563	\$ 540,000
庫藏股票交易	-	2,112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 2）	388,298	388,298
員工認股權	3,648	3,648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10,221	-
	<u>\$1,019,730</u>	<u>\$ 934,058</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依本公司 105 年 6 月新修訂之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2.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分配股東股息紅利不低於當年度所產生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份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102	\$ 13,215		
現金股利	73,266	86,240	\$ 0.60	\$ 0.80
股票股利	-	21,560	-	0.20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29,835 千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6,894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 17,629	\$ 41,35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132,063)	(28,504)
相關所得稅	<u>22,450</u>	<u>4,780</u>
年底餘額	<u>(\$ 91,984)</u>	<u>\$ 17,629</u>

(六) 庫藏股票

	年初股數 (千 股)	本年度增 加 (千 股)	本年度減 少 (千 股)	年底股數 (千 股)
105 年度				
轉讓予員工	<u>2,200</u>	<u>-</u>	(<u>2,200</u>)	<u>-</u>
104 年度				
轉讓予員工	<u>2,200</u>	<u>-</u>	<u>-</u>	<u>2,200</u>

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並已於 105 年 12 月完成變更登記。

十八、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5 年度	104 年度
租金收入	\$ 20,388	\$ 19,674
利息收入	<u>533</u>	<u>806</u>
	<u>\$ 20,921</u>	<u>\$ 20,480</u>

(二) 其他利益

	105 年度	104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6,973	\$ 11,707
其 他	<u>4,927</u>	<u>2,061</u>
	<u>\$ 11,900</u>	<u>\$ 13,768</u>

(三) 財務成本

	105 年度	104 年度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負債之利息費用總 額	\$ 32,653	\$ 34,660
其他財務成本	<u>989</u>	<u>-</u>
	<u>\$ 33,642</u>	<u>\$ 34,660</u>

(四) 折 舊

	105 年度	104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933	\$ 39,270
投資性不動產	10	64
合 計	<u>\$ 39,943</u>	<u>\$ 39,33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6,860	\$ 36,677
營業費用	3,083	2,657
	<u>\$ 39,943</u>	<u>\$ 39,334</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5 年度	104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943	\$ 2,790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六)	605	905
	3,548	3,695
薪資、獎金及紅利	84,012	62,049
勞健保費	6,769	6,308
其他員工福利	5,885	5,86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00,214</u>	<u>\$ 77,91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048	\$ 34,012
營業費用	61,166	43,905
	<u>\$100,214</u>	<u>\$ 77,917</u>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均約為130人。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6月經股東常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2.00%及不高於2.00%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06年3月及105年3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	2.00	2.00
董事酬勞 (%)	0.34	0.00
金 額		
員工酬勞	\$ 6,200	\$ 1,500
董事酬勞	1,020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3,000 千元及 854 千元。

104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818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37)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45
	<u>4,781</u>	<u>1,14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4,754	3,956
以前年度之調整	-	4,633
	<u>14,754</u>	<u>8,58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9,535</u>	<u>\$ 9,73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稅前淨利	<u>\$300,485</u>	<u>\$ 70,75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1,082	\$ 12,029
免稅所得	(3,535)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4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調整	(37)	-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7,742)	(3,440)
虧損扣抵	(<u>10,233</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535</u>	<u>\$ 9,734</u>

於 105 及 104 年度，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 年度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2,450)	(\$ 4,78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111</u>)	<u>1,069</u>
	<u>(\$22,561)</u>	<u>(\$ 3,71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12,841)	\$ -	\$ -	(\$12,841)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年底餘額
		損	益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	(\$ 3,609)	\$ -	\$ 22,450	\$ 18,84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14)	-	111	(803)
其 他	3,233	(3,505)	-	(272)
	(14,131)	(3,505)	22,561	4,925
虧損扣抵	11,249	(11,249)	-	-
	(\$ 2,882)	(\$ 14,754)	\$ 22,561	\$ 4,925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年底餘額
		損	益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 2,959)	(\$ 9,882)	\$ -	(\$ 12,84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	(8,389)	-	4,780	(3,60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55	-	(1,069)	(914)
其 他	3,070	163	-	3,233
	(8,123)	(9,719)	3,711	(14,131)
虧損扣抵	10,119	1,130	-	11,249
	\$ 1,996	(\$ 8,589)	\$ 3,711	(\$ 2,882)

(四) 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增資擴展經營金屬製品製造之投資計畫，經核准部分產品就其新增所得自 103 年 1 月起連續 5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為 29,409 千元。

(六) 兩稅合一資訊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均屬 87 年度（含）以後產生，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4,634 千元及 13,901 千元。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73%
(預計) 及 14.37% (實際)。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5 年度	104 年度
本年度淨利	\$ 280,950	\$ 61,02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364)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80,586</u>	<u>\$ 61,022</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5 年度	104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19,088	109,9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57	102
轉換公司債	<u>9,363</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28,608</u>	<u>110,058</u>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須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5 年度	104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3,275	\$ 14,639
預付設備款增加	<u>828</u>	<u>-</u>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4,103</u>	<u>\$ 14,639</u>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除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付公司債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105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公司債之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分別為 302,120 千元及 304,450 千元。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651,215	\$ 389,096
<u>金 融 負 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524,385	1,495,13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短期票券、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及管理本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銷貨交易及融資活動，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重大影響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兌新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 1%，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主要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當資產負債表日美金兌新台幣變動 1% 時，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淨利影響數將分別約為 1,700 千元及 1,500 千元。惟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302,120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24,654	86,484
金融負債	815,806	1,146,312

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00 個基點，若資產負債表日利率變動 100 個基點（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減約 5,900 千元及 10,600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最大之信用風險暴險與個體資產負債表上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借款額度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清償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交易對手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做為估計未來利息現金流量之基礎。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3,584	\$ 14,024	\$ -	\$ 2,903
浮動利率工具	90,201	372,341	318,616	43,061
固定利率工具	<u>234,930</u>	<u>61,461</u>	<u>-</u>	<u>313,000</u>
	<u>\$ 418,715</u>	<u>\$ 447,826</u>	<u>\$ 318,616</u>	<u>\$ 358,964</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6,473	\$ 24,133	\$ -	\$ 3,228
浮動利率工具	273,605	68,180	52,243	801,442
固定利率工具	<u>220,247</u>	<u>40,029</u>	<u>-</u>	<u>-</u>
	<u>\$ 560,325</u>	<u>\$ 132,342</u>	<u>\$ 52,243</u>	<u>\$ 804,670</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四)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本年度讓售金額 (千元)	本年度已收現金 額 (千元)	截至年底已預支 金額 (千元)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千元)
105 年度					
玉山商業銀行	USD 10,973	USD 7,709	USD 1,995	1.21~1.69	USD 5,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9,151	6,379	1,408	1.23~2.08	5,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3,192	2,043	390	1.37~2.22	2,8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453	418	-	-	1,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92	148	-	-	2,500
	<u>USD 23,961</u>	<u>USD 16,697</u>	<u>USD 3,793</u>		<u>USD 16,300</u>
104 年度					
玉山商業銀行	USD 8,672	USD 4,333	USD 3,498	1.30~1.50	USD 9,9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5,512	4,642	42	1.40~1.72	5,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422	2,048	-	-	1,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2,181	1,504	-	-	3,580
	<u>USD 18,787</u>	<u>USD 12,527</u>	<u>USD 3,540</u>		<u>USD 19,480</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另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銀行承擔。本公司已提供本票作為擔保品，金額如下：

單位：各幣別千元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美 金	\$ 20,500	\$ 24,500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子 公 司	<u>\$ 8,408</u>	<u>\$ 966</u>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子 公 司	<u>\$ 25,798</u>	<u>\$ 86,291</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及客戶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僅 1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 296 千元及 542 千元。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u>\$15,822</u>	<u>\$10,46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五) 佣金收入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佣金收入主係因三角貿易向大陸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收取，分別為 506 千元及 327 千元，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六) 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u>\$4,237,729</u>	<u>\$1,937,560</u>

另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部份董事為本公司之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提供背書保證。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5 年度	104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13,598</u>	<u>\$11,742</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採購原料、銀行借款及發行公司債之質抵押或設定擔保：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19,563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8,825	521,52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與非流動）	340,589	89,444
投資性不動產	<u>317,673</u>	<u>317,673</u>
	<u>\$1,186,650</u>	<u>\$ 928,645</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 150,085 千元及 579,000 千元。
- (二)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原料採購合約並支付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每月須向供應商採購約定數量之原料，價格則按約定方式計價。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承諾購買之原料金額分別約 18,490 千元及 66,000 千元，其中已支付金額分別為 14 千元及 1,221 千元。

二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為償還銀行借款、支應子公司資本支出暨充實中長期營運週轉金，本公司暨子公司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於 106 年 2 月與玉山商業銀行等銀行團簽訂 5 年期共 1,320,000 千元之聯合授信案。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金	\$ 7,155	USD1=NTD32.26	\$230,820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金	1,913	USD1=NTD32.26	61,713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金	6,206	USD1=NTD32.84	203,805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金	1,585	USD1=NTD32.84	52,051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利益如下：

外 美 金	幣 匯	105 年度	104 年度
		率 淨 兌 換 利 益	率 淨 兌 換 利 益
		USD1=NTD32.23	USD1=NTD32.84
		<u>\$ 6,973</u>	<u>\$ 11,585</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十四。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註二三。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註二三。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詳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額度	年底額度餘額	年底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餘額								價值	價值			
1	Surewin Global Limited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967,800	\$ 967,800	\$ -	-	短期融通	\$ -	營業周轉	\$ -	-	\$ -	\$ 3,471,196	\$ 3,471,196	

註 1：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國外公司，個別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200%。

註 2：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200%為限。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 保證限額（註 1）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 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 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1	本公司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	\$ 5,346,590	\$ 4,765,275	\$ 4,237,729	\$ 726,428	\$ 72,194	159	\$ 5,346,590	是	否	是	

註 1：對子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200%為限。

註 2：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200%為限。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 1,140,000	\$ 1,140,000	48,000,000	100	\$ 1,740,258	\$ 170,541	\$ 170,541	子 公 司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香 港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美金 32,000 千元	美金 32,000 千元	32,000,000	100	1,735,598	170,754	170,754	子 公 司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年度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年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不銹鋼裁剪、分條及冷軋加工買賣及不銹鋼製品之進出口業務。	人民幣235,709千元	註1	\$ 1,140,000	\$ -	\$ 1,140,000	\$ 170,868	100.00	\$ 170,868	\$ 1,732,082	\$ -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2)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1,140,000 (美金 37,619千元)	\$ 1,140,000 (美金 37,619千元)	\$ 1,603,977

註 1：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茲將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投資限額計算如下：\$2,673,295×60%=\$1,603,977。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明細表		附註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九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八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八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八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71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10,368
	外幣活期存款	美金 62 千元			<u>1,992</u>
					<u>\$12,431</u>

註：美金匯率按 USD1=NTD32.26 換算。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帳 款 結 欠 逾 一 年 以 上 者
非關係人		
客 戶 A	\$ 21,563	\$ -
客 戶 B	19,374	-
客 戶 C	17,565	-
客 戶 D	13,862	-
客 戶 E	12,941	-
其 他 (註)	96,755	-
	<u>\$182,060</u>	<u>\$ -</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料	\$ 609,100	\$ 762,993
物	料	8,674	8,674
在	製 品	-	-
製	成 品	<u>332,580</u>	<u>417,080</u>
		<u>\$ 950,354</u>	<u>\$1,188,747</u>

運鋁銅鐵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1)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股 數 金 額	年 底 餘 額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註 2) 單 價 (元) 總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普 通 股						
未上市櫃公司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48,000,000 <u>\$ 1,701,780</u>	- <u>\$ 38,478</u>	- <u>\$ -</u>	48,000,000 100.0 <u>\$ 1,740,258</u>	\$36.26 <u>\$ 1,740,258</u>	無

註 1：本年度變動係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綜合損益份額。

註 2：股權淨值係依據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借 款 種 類 及 債 權 人	年 底 餘 額	借 款 期 間	年 利 率 (%)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國內信用狀與信用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 10,000	105.11.30~106.02.28	1.54	\$ 150,000	註
土地銀行	50,000	105.08.05~106.01.27	1.42	50,000	註
元大銀行	10,000	105.12.02~106.01.26	1.45	150,000	註
中國信商業銀行	30,000	105.11.22~106.01.20	1.40	30,000	註
玉山銀行	115,600	105.09.09~106.04.20	1.22	120,000	註
台新銀行	50,000	105.12.21~106.01.03	1.33	50,000	註
台灣銀行	150,000	105.11.28~106.04.07	1.44	150,000	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3,813	105.08.31~106.05.27	1.44	150,000	註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50,000	105.12.16~106.03.16	1.25	200,000	註
華南銀行	50,000	105.11.07~106.02.10	1.40~1.41	100,000	註
凱基銀行	50,000	105.11.24~106.02.24	1.24	100,000	註
新光銀行	78,393	105.11.28~106.06.25	1.45	300,000	註
	<u>757,806</u>				
出口押匯					
玉山銀行	13,309	105.11.15~106.01.18	1.38~1.59	美金 6,000 千元	註
第一商業銀行	11,334	105.12.28~106.03.16	1.70	美金 4,000 千元	註
台灣銀行	1,305	105.11.16~106.01.09	1.26	美金 4,000 千元	註
	<u>25,948</u>				
合 計	<u>\$783,754</u>				

註：請詳附註二四。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證或承兌機構	契約期限	年 利 率 (%)	金 額		帳 面 價 值	抵 押 或 擔 保
			發 行 金 額	未 攤 銷 應 付 短期票券折價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5.10~106.01	1.29	\$ 40,000	\$ -	\$ 40,000	註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05.12~106.01	1.29	40,000	-	40,000	註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	105.12~106.01	1.29	40,000	-	40,000	註
萬通票券金融公司	105.11~106.01	1.29	<u>40,000</u>	<u>-</u>	<u>40,000</u>	註
			<u>\$160,000</u>	<u>\$ -</u>	<u>\$160,000</u>	

註：請詳附註二四。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供應商 A		\$ 19,949
			其他（註）		<u>2,426</u>
					22,375
關 係 人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u>15,822</u>
					<u>\$ 38,197</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銀行	期限及償還辦法	年利率（％）	金			額計	抵押或擔保	備註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合			
玉山商業銀行主辦之銀行團 週轉性借款－甲項	自 105 年 12 月起按季償還至 107 年 6 月	1.82	<u>\$128,000</u>	<u>\$ 40,000</u>	<u>\$168,000</u>		土地與房屋及建築物	註

註：銀行團包括玉山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及臺灣土地銀行。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噸)	金 額
不銹鋼捲板		約 75,028	\$4,430,163
其 他 (註)			<u>579</u>
			4,430,74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6,222</u>
			<u>\$4,414,520</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金額之百分之十。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材料耗用	
年初原料	\$ 462,789
本年度進料	4,095,010
減：年底原料	(609,100)
本年度耗料	3,948,699
直接人工	21,132
製造費用	<u>142,442</u>
製造成本	4,112,273
加：年初在製品	69,002
減：年底在製品	<u>-</u>
製成品成本	4,181,275
加：年初製成品	214,491
減：年底製成品	(<u>332,580</u>)
	<u>\$4,063,186</u>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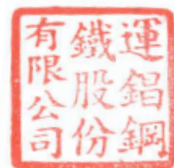
民國 105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出口費用		\$123,573	\$ -	\$ -	\$123,573
薪資支出		14,394	35,142	2,975	52,511
運 費		7,441	-	-	7,441
佣金支出		4,487	-	-	4,487
勞健保費		1,307	2,093	185	3,585
保 險 費		187	245	9	441
折 舊		1,542	1,541	-	3,083
交 際 費		2,129	2,167	-	4,296
退 休 金		800	1,309	126	2,235
其 他		<u>6,728</u>	<u>12,146</u>	<u>43</u>	<u>18,917</u>
		<u>\$162,588</u>	<u>\$ 54,643</u>	<u>\$ 3,338</u>	<u>\$220,569</u>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顏德和





總公司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35 號 13 樓
電話：(07)969-5858 傳真：(07)968-5768

大發廠

地址：高雄市大寮區華西路 12 號
電話：(07)787-9118 傳真：(07)787-9728

<http://www.yuenchang.com.tw>